

# 加利福尼亞州

## 駕駛手冊



您可以瀏覽 [dmv.ca.gov](https://www.dmv.ca.gov) 網站  
查閱本手冊。

**Gavin Newsom**, 州長  
加利福尼亞州

**David S. Kim**, 署長  
加利福尼亞州運輸署

**Steve Gordon**, 局長  
加利福尼亞州機動車輛管理局

# 節省時間

在網上填寫電子駕駛執照或身份證  
申請表格



為節省時間，用戶在前往機動車輛管理局之前，可以先使用自己的電腦、平板電腦或智能手機在網上填寫電子駕駛執照或身份證(DL/ID) 申請表格。

提供以下 10 種語言版本：

- 英語
- 中文
- 日本語
- 韓語
- 泰文
- 西班牙語
- 印地語
- 高棉語
- 菲律賓語
- 越南語

欲知更多詳情，請訪問 [dmv.ca.gov](http://dmv.ca.gov)



尊敬的加利福尼亞州居民，

每年，加利福尼亞州交通局局長都會撰寫一份對最新版加利福尼亞駕駛員手冊的介紹。雖然措辭可能會有不同，但主要資訊保持不變：這本手冊可以幫助您和與您共享道路的每個人安全地到達目的地。



這個資訊在今天和以往一樣真實。但這是自我撰寫去年版本的介紹以來唯一沒有改變的事情。2020 年，我們開始努力應對 COVID-19 大流行對我們的生活造成的前所未有的破壞。在無數影響中，我們的工作、接受醫療保健或上學的地點和方式發生了變化。我們對駕駛的依賴發生了變化。

此外，我們與加州機動車輛管理局的互動方式也發生了變化。DMV (機動車輛管理局) 極大地擴展了其線上服務，包括許多以前需要訪問辦公室的服務。從轉移車輛所有權到更新商業駕駛執照或申請駕駛執照副本，您現在可以在筆記型電腦或智慧型手機上處理幾乎所有 DMV 業務。我鼓勵您訪問 [dmv.ca.gov/online](https://dmv.ca.gov/online) 來得到更多資訊。

另一個顯著變化是本手冊已更新，來消除技術術語，使其更易於閱讀和理解。我希望您發現此更新版本內容豐富、有用且實用。

駕駛時請注意安全—記住要共享道路並密切注意行人、騎自行車者和騎摩托車的人。

祝您平安健康，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that reads "David S. Kim". The signature is fluid and cursive.

David S. Kim  
秘書  
加州運輸署

# 版權

© Copyright,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2021

## 版權所有

本手冊受美國版權法保護。版權由 DMV 所有。版權法規定：

1. 複印本手冊的任何部分。
2. 列印本手冊的副本並分發給其他人。
3. 編寫您自己的本手冊版本。
4. 公開展示這本手冊。
5. 在公共場合表演 (大聲朗讀) 手冊。

如果您對是否可以復印本手冊的任何部分有疑問，請聯繫：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Legal Office, MS C128

PO Box 932382

Sacramento, CA 94232-3820

# 目錄

第 1 章節。加州駕駛員手冊簡介 .....	1
第 2 章節。關於加州 DMV .....	3
第 3 章節。加州駕駛執照 .....	5
第 4 章節。在您未滿 18 歲時獲得學習許可證和駕駛執照 ..	9
第 5 章節。取得駕駛執照 .....	13
第 6 章節。測試程序 .....	15
第 7 章節。駕駛執照更換、更新及續期 .....	19
第 8 章節。駕駛簡介 .....	21
第 9 章節。導覽道路 .....	27
第 10 章節。道路法律及規定 .....	47
第 11 章節。安全駕駛 .....	77
第 12 章節。酒精及藥物 .....	97
第 13 章節。車輛登記要求 .....	101
第 14 章節。財務責任、保險要求及碰撞 .....	103
第 15 章節。老年人與駕駛 .....	105
第 16 章節。詞彙表 .....	107

一站備齊，盡在  
[REALID.dmv.ca.gov](https://REALID.dmv.ca.gov)



## 申請 REAL ID

將以下帶到您的辦公室訪問：

- 1 身份或出生證明文件**  
(例如：正本或獲認證出生證明、美國護照)
- 2 加州居住證明 - 2 種不同文件** (例如：公用事業或手機賬單、銀行對賬單、租賃協議)
- 3 社會安全號碼**  
(可能有例外)

倘您的身分證明文件上姓名與現時法定姓名不同，則須提供姓名更改的相關文件。



# 第1章節 加州駕駛員手冊簡介

在加州拿到駕照之前，您需要通過筆試。該測試表明您了解駕駛規則並在駕駛時感到舒適。它涵蓋了從駕駛基礎知識到道路規則和安全駕駛習慣的所有內容。

我們編寫了這本駕駛員手冊來幫助您準備考試。試題均出自本手冊。該手冊還包含有關加州 DMV 的詳細資訊、更改駕照等資源。

## 新法

2021 年 7 月 1 日生效 AB 47 (Daly, Chaptered by Secretary of State - Ch 603, Stats. 20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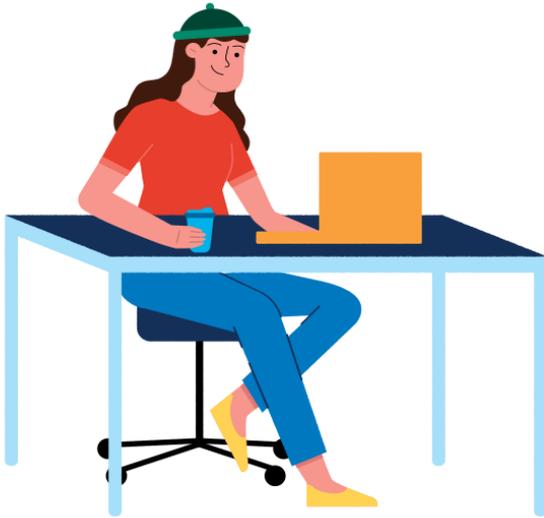
該法律要求 DMV 在駕駛時通話、發短信或使用手持無線通信設備 (手機) 後的 36 個月內，對駕駛員記錄中的疏忽操作員進行評估，以確認其再次被定罪。

## 免責聲明

本手冊提供《車輛法典》(Vehicle Code, VC) 中各項法規與條例之概要。DMV、執法部門以及法院須準確理解並嚴格遵循 VC 規定之全部內容。您可以在 [leginfo.legislature.ca.gov](http://leginfo.legislature.ca.gov) 上閱讀 VC。

本手冊包含有關基本 C 類駕駛執照的信息。如果您想了解其他駕照課程，請閱讀：

- 加利福尼亞州商業駕駛執照手冊 (*California Commercial Driver Handbook*)
- 加利福尼亞州摩托車手冊 (*California Motorcycle Handbook*)
- 休閒車及拖車手冊 (*Recreational Vehicles and Trailers Handbook*)
- 救護車駕駛手冊 (*Ambulance Driver's Handbook*)
- 加利福尼亞州家長-未成年人培訓指南 (*California Parent-Teen Training Guide*)



# 不用親自前往DMV， 不妨嘗試以下選項之一

## 網上服務

- 車輛登記續期
- 駕駛執照續期
- 辦理駕駛執照副本
- 更換標貼或登記卡
- 車輛所有權轉讓
- 辦理車輛所有權副本
- 交通事故報告
- 商業駕駛執照續期

## DMV NOW自助服務機

- 車輛登記續期
- 駕駛員/車輛歷史記錄
- 更換標貼或登記卡
- 辦理駕駛執照副本
- 為車輛登記短期吊扣重新恢復付費

## 第2章節 關於加州 DMV

DMV 的使命是通過為駕駛員頒發執照、註冊車輛、保護身份和規範機動車輛行業以追求公共安全，從而自豪地為公眾服務。

### DMV 服務

#### 線上服務

- 可以訪問 [dmv.ca.gov/online](https://dmv.ca.gov/online) 來確認我們的線上服務。

#### 電話服務

如需以下服務，請致電 1-800-777-0133。

在正常營業時間內：

- 獲取/索取駕駛執照和車輛登記資訊、各種表格和出版物。
- 預約路考。
- 與 DMV 代表談話或請求其回電。

對於自動化7天24小時服務：

- 更新您的車輛登記。
  - 如果您有帳單通知上的續訂標識號 (RIN)，請使用該編號。您可以使用信用卡或電子支票付款。
- 預約拜訪分區辦事處。
  - 準備好您的駕駛執照或身份證 (ID) 卡號、車牌號和/或車輛識別號 (VIN)。

#### KIOSK 服務

- 可以訪問 [dmv.ca.gov](https://dmv.ca.gov) 搜尋 KIOSK 地址資訊。

## 工作時間

可以訪問 [dmv.ca.gov](http://dmv.ca.gov) 來尋找離您最近的 DMV 辦公室營業時間與服務選項，或是播打電話 1-800-777-0133 確認。一些外地辦事處可能會延長工作時間或提供有限的服務。

耳聾、聽力障礙或有語言障礙的個人可以撥打 1-800-368-4327 (免費電話) 尋求幫助。

## 聯繫我們

將本驅動程式手冊的意見或建議發送至：

Department of Motor Vehicles

Customer Communications Section, MS H165

PO Box 932345

Sacramento, CA 94232-3450

## 第3章節 加州駕駛執照

加州駕照允許您在公共道路上行駛。您必須：

- 開車時隨身攜帶駕照。
- 向任何要求查看駕照的執法人員出示您的駕照。
- 如果您發生碰撞，請向其他駕駛員出示您的駕駛執照。
- 持有有效的駕駛執照。如果憑過期駕駛執照駕車，則屬於違法行為。您可能會收到罰單，車輛被扣押，並被要求出庭。

### 誰必須持有駕駛執照？

#### 加州居民

在公共道路上駕駛或使用公共停車設施的加州居民必須持有駕照。

#### 軍事人員 (美國軍隊)

可以訪問 [dmv.ca.gov/veterans](https://dmv.ca.gov/veterans) 搜尋現役軍人執照。

#### 加州新居民

當您成為加州居民並希望在加州駕駛時，則必須在10日內申請加州駕駛執照。有多種方法可以建立加州居留權，包括：

- 在加州選舉中登記為選民並投票。
- 獲得工作。
- 按照州內居民費率向加州公立學院或大學繳納學費。
- 提交住宅擁有人財產稅豁免申請。
- 非居民通常無法獲得其他權利或福利。

#### 到訪加州的成年人

年滿 18 歲的遊客可以在加利福尼亞州開車，並持有其所在州或國家的有效駕照。

## 對無照司機的處罰

無照駕駛可能會導致罰款和監禁。

任何具有暫停或撤銷駕駛權的人駕駛您的汽車都是違法的。如果該人士在駕駛您的車輛時被發現，您的車輛可能被扣留30天。

任何受僱駕駛州際商用車的人必須年滿 21 歲。您還必須年滿 21 歲才能運輸危險材料或廢棄物品。

## 駕駛執照的類型

任何駕駛車輛的人都必須擁有駕駛該類型車輛的執照。大多數人需要 C 類駕照。要駕駛商用車、摩托車和其他類型的車輛，您必須持有不同類別的駕照。

### C 類駕照

持有 C 類駕照，您可以駕駛：

- 車輛總重量 (GVWR) 為 26,000 磅或以下的兩軸車輛。
- 總重量為 6,000 磅或以下的三軸車輛。
- 40 英尺或更短的房車 (專為人類居住而設計的車輛)。
- 前方或後方有兩個輪子的三輪摩托車。
- 載客人數超過 10 人，但低於 15 人 (包括駕駛者在內) 的多人共乘車輛。

持有 C 級駕照，您可以拖車：

- 車輛總重量 (GVWR) 為 10,000 磅或以下的單獨車輛包括拖掛組合車輛在內 (如有使用)。
- 如果車輛重 4,000 磅或以上，且未載貨，您可以拖曳：
  - 拖掛客車，或車輛總重量 (GVWR) 在 10,000 磅以下的五輪旅行拖車，當車輛總重量為此類拖曳不得索取報酬。
  - 車輛總重量 (GVWR) 超過 10,000 磅但低於 15,000 磅的五輪旅行拖車，車輛總重量，但此類拖曳不得索取報酬，並須經過加簽。

農民或農場僱員可以駕駛：

- 任何重達 26,000 磅的車輛組合。GVWR 或更少 (如果僅用於農業經營,而不是用於僱傭或補償)。

C 類駕照注意事項：

- 持有 C 類駕照的駕駛員不得拖曳多於一輛車輛。
- 無論重量如何,任何客車拖曳的車輛均不得超過一輛。
- 重量低於 4000 磅的機動車輛。(空載)不得牽引任何重量為 6000 磅的車輛。或更多。

## 其他駕駛執照類別和認可

可以訪問 [dmv.ca.gov/certificates-and-endorsements](https://dmv.ca.gov/certificates-and-endorsements) 了解其他駕駛執照課程和認可。

## REAL ID 駕照

2005 年聯邦 REAL ID 法案是為回應針對 9/11 事件而通過的。從 2023 年 5 月開始,如果您將駕照或身份證卡用於以下用途,則必須符 REAL ID 份證明：

- 搭乘國內航班的飛機。
- 進入軍事基地。
- 進入大多數聯邦設施。

可以訪問 [dmv.ca.gov/real-id](https://dmv.ca.gov/real-id) 了解有關申請 REAL ID 的更多資訊。

## 駕駛執照名稱

### 器官和組織捐贈

當您申請或更新您的駕照或身份證時,您可以簽署在您死後捐贈您的器官和組織。您的駕駛執照或 ID 將顯示一個粉紅色的 DONOR 圓點,表明您參與了捐贈計劃。

如果您年滿 18 歲,您的授權不需要您的法定監護人的同意。

可以訪問 [donateLIFEcalifornia.org](https://donateLIFEcalifornia.org) 了解更多資訊。

## 退伍軍人

在更新或申請駕駛執照或身份證時，退伍軍人可以要求在他們的卡上添加「VETERAN」一詞，但需額外支付 5 美元的費用。

可以訪問 [dmv.ca.gov/veterans](https://dmv.ca.gov/veterans) 了解有關退伍軍人的要求和福利的更多資訊。

## 身份證

身份證僅用於識別目的。他們不允許您在加利福尼亞開車。身份證發給任何年齡的合格人員。

要獲得身份證，您必須提供：

- 身份證明文件。
- 居住文件。
- 社會安全碼。

可以訪問 [dmv.ca.gov/id-cards](https://dmv.ca.gov/id-cards) 申請身份證並了解減免費、免費或老年人身份證。

## 第4章節 在您未滿 18 歲時獲得學習許可證和駕駛執照

如果您未滿 18 歲，則您是未成年人。經父母或法定監護人批准，您可以申請未成年人（臨時）教學許可證和臨時駕照。

### 未成年人教學許可證

以下是獲得教學許可證所需的概述：

- 至少年滿 15½ 歲。
- 完成駕駛員教育計劃。
- 在 [dmv.ca.gov](https://dmv.ca.gov) 完成駕駛執照或身份證申請 (*Driver's License & ID Card Application, DL 44/eDL 44*) 表格。
- 讓您的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在申請表上簽名。如果家長/監護人擁有共同監護權，那麼，雙方均需簽署姓名。
- 通過交通法規考試。

有關申請步驟和要求的完整列表，請參閱

[dmv.ca.gov/instruction-permits](https://dmv.ca.gov/instruction-permits) 上的指令許可頁面。

### 限制

您的指導許可證在您開始與簽署許可證的教練一起進行駕駛培訓之前無效。

臨時許可證不允許您獨自駕駛 — 您甚至不得獨自駕車前往與 DMV 現場辦事處參加路考。您必須與擁有加州執照的司機一起練習駕駛，例如：

- 您的父母或監護人。
- 一名駕駛教練。
- 您的配偶。
- 至少 25 歲的成年人。

如果需要，此人必須離控制車輛位置坐得足夠靠近。

閱讀加州未少年家長培訓指南 (*California Parent-Teen Training Guide, DL 603*) 獲取更多駕駛練習資訊。

**附註：** 未成年人不得為付費駕駛或操作商用車輛。

## 未成年人的駕駛執照

在您獲得未成年人的學習許可至少 6 個月後，您可以申請未成年人的駕駛執照。

以下是獲得駕照所需資料的概述：

- 至少年滿 16 歲。
- 證明您已經完成駕駛員教育及駕駛員培訓。
- 完成 50 小時的駕駛練習。其中 10 小時須為夜間駕駛。
- 通過您的筆試。
- 通過路考。

有關申請步驟和要求的完整列表，請參閱

[dmv.ca.gov/dlservices](http://dmv.ca.gov/dlservices) 上的駕照頁面。

## 未成年人的限制和例外

如果您持有未成年人的駕照，則有以下限制：

- 在您獲得駕照的前 12 個月內，您不能在晚上 11 點到凌晨 5 點之間開車。
- 您不能與 20 歲以下的乘客一起開車，除非有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加州執照司機 (25 歲或以上) 與您同行。

在以下情況下，這些限制有例外：

- 您有醫療需求，無法合理地找到其他旅行方式。
  - 您必須攜帶一份由您的醫生簽名的便條。該筆記必須包含您的診斷和預計您康復的日期。
- 您開車去上學或參加學校活動。
  - 您必須攜帶由校長、院長或指定人員簽名的便條。
- 您必須出於工作原因開車。
  - 您必須攜帶一份由您的雇主簽名的便條。該說明必須確認您的工作。
- 您必需帶著您的直系家庭成員駕車行駛。
  - 您必須攜帶由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簽名的便條。便條必須說明您需要開車的原因、家庭成員以及需要結束的日期。

## 獨立的未成年人

未成年人的限制和例外可能不適用於獨立的未成年人。獨立的未成年人不再受父母或監護人的照顧和控制。他們必須提供證明其獨立的法庭文件和加州保險證明證書 (*California Insurance Proof Certificate*, SR 22/SR 1P), 而不是父母或監護人的簽名。獨立的未成年人仍必須完成駕駛員教育和駕駛員培訓計劃。

## 如何保住臨時駕駛執照

DMV 會監控您的駕駛記錄。如果您在前 12 個月內發生碰撞或違反交通規則, DMV 可能會限制或暫停您的駕駛權。如果您的駕駛權被暫停或撤銷, 您將無法駕駛。

如果您符合以下條件, DMV 可能會對您的駕照採取行動:

- 如果您接到交通罰單, 但沒有出庭, DMV 將暫扣您的駕駛權, 直至您出庭為止。
- 有 1 次為「過錯方」碰撞或交通違規定罪: 「過錯方」碰撞意味著您被認定負有責任。
- 有 2 次「過錯方」碰撞、2 次交通違規定罪, 或各有 1 次: 除非有至少 25 歲的有執照的成年人與您同行, 否則您 30 天內不能開車。
- 發生 3 次「過錯方」碰撞、3 次交通違規定罪或兩者兼有: 您的駕駛權將被暫停 6 個月。您將被監察 1 年。
  - 如果您在緩刑期間有更多的「過錯方」碰撞或交通違規定罪, 您的駕照將再次被暫停。
  - 在少年法庭解決的交通違規行為將報告給 DMV。
- 年齡在 13 至 21 歲之間並且因使用酒精和/或管製藥物而被定罪: 法院將命令 DMV 暫停您的駕駛權 1 年或延遲您申請駕駛執照的資格。

當您年滿 18 歲時, 您可以獲得普通 (非臨時) 駕駛執照。

**附註:** 年滿 18 歲並不會消除或終止現有的限制、暫停或緩刑。

## 未成年人和手機

未成年人在駕駛時使用手機或電子無線通訊設備是違法的。請不要接聽電話或發送/回覆簡訊。

**例外：**在緊急情況下，您可以使用手機聯繫執法部門、醫療保健提供者、消防部門或其他緊急服務部門。

## 教學許可證給來自外州的未成年人

來自州外的未成年人必須滿足未成年人教學許可證中列出的要求。請參閱 [dmv.ca.gov](http://dmv.ca.gov) 上的加州家長-未成年培訓指南 (*California Parent-Teen Training Guide, DL 603*)，了解有關未成年人教學許可證和駕駛執照的更多資訊。

## 駕駛學校

在學習駕駛時，您應當到公立或私立高中或經州政府許可的專業駕駛學校接受合格的培訓。駕駛學校和教練的 DMV 標準：

- 他們必須獲得 DMV 的許可，並有責任保險。
- 他們必須保留完整的 DMV 檢查記錄。
- 駕駛學校車輛必須每年檢查一次。
- 教師必須每 3 年通過一次筆試，或者提供在交通安全方面接受繼續教育的證明。
- 教師必須攜帶教師身份證。請要求教員出示教師身份證。

有關選擇駕駛學校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dmv.ca.gov/driver-training-schools](http://dmv.ca.gov/driver-training-schools) 上的駕駛員培訓學校頁面。

## 第5章節 取得駕駛執照

加州駕照授予您駕駛機動車輛的合法許可。

### 您需要什麼

要申請駕駛執照，您必須提供：

- 身份證明：證明您是誰。
- 兩份居住證明：證明您居住在加利福尼亞。（另一份為聯邦不合規駕駛執照。）
- 真實全名的文件：如果您的身份證明上的姓名與您在申請上提供的姓名不同，您必須提交可確定您的真實全名的文件。
- 社會安全碼。可能適用的例外情況。

美國政府接受駕駛執照和身份證作為有效的身份證明。

REAL ID 要求可能會發生改變。可訪問 [dmv.ca.gov/dlservices](https://dmv.ca.gov/dlservices) 了解有關當前可接受的檔案和資格的更多資訊

### 您正在申請駕駛執照

您可以在大多數 DMV 外地辦事處申請基本的 C 類駕駛執照。以下是獲得駕照所需要做的概述：

- 在 [dmv.ca.gov](https://dmv.ca.gov) 完成駕駛執照或身份證申請  
(*Driver's License & ID Card Application, DL 44/eDL 44*) 表格。
- 提供您的文件。
- 支付不可退還的申請費。
- 通過您的筆試。
- 通過視力測試。
- 通過路考。

有關申請步驟和要求的完整列表，請參閱 [dmv.ca.gov/dlservices](https://dmv.ca.gov/dlservices) 上的駕照部分。



CALIFORNIA'S  
LOW COST  
AUTO INSURANCE

[MyLowCostAuto.com](http://MyLowCostAuto.com)

## 通往低成本汽車保險之 路由此開始

請查看我們的網站  
[mylowcostauto.com](http://mylowcostauto.com)，  
了解下列資訊

- 收入資格要求
- 開始投保所需的文件
- 現行費率
- 付款計畫選擇

AB60 駕照持有者可能符合此計畫的資格要求，  
無需考慮移民身份

1-866-602-8861

| [MyLowCostAuto.com](http://MyLowCostAuto.com)

## 第6章節 測試程序

在您拿到駕照之前，您必須通過三項測試：視力、知識和駕駛。您可能還需要通過多項測試來更新您的駕照或升級到不同的駕照類別。

我們使用這些測試來幫助確保所有州司機在道路上都是安全的。訪問 [dmv.ca.gov/knowledge-and-drive-test-preparation](https://dmv.ca.gov/knowledge-and-drive-test-preparation) 獲得更多考試準備的幫助。

### DMV 駕照考試

以下是駕照考試的概述：

#### 1. 視力測試

DMV 對所有申請人進行測試，以確保他們的視力足以開車。您需要在辦公室訪問期間通過閱讀視力表來證明您的視力符合駕駛的要求。更多資訊，請訪問 [dmv.ca.gov/vision-standards](https://dmv.ca.gov/vision-standards)。

#### 2. 筆試

您需要了解交通法規和安全才能獲得駕照。申請駕照原件時，必須通過知識考試。

#### 3. 後輪駕駛考試

您將接受駕駛能力測試，以證明您可以安全地駕駛車輛。

在 [dmv.ca.gov/make-an-appointment](https://dmv.ca.gov/make-an-appointment) 進行線上預約，或是撥打 1-800-777-0133 預約駕駛考試。在考試當天，請攜帶：

- 您的教學許可證或駕駛執照（如果您有）。如果您的視力或健康狀況需要進一步評估，即使您有駕照，您可能也需要進行駕駛測試。
- 另一位年滿 18 歲（未成年人為 25 歲）的加州駕照司機，除非您已經獲得駕駛執照。
- 用於您的後輪駕駛測試的車輛。

## 後輪測試車

您用於後輪測試的車輛需要安全駕駛、具有有效註冊並已適當投保。您必須提交保險證明。

車輛必須具有：

- 工作的駕駛員側車窗、剎車燈、喇叭、停車制動器及轉向信號功能。
- 安全輪胎。輪胎必須具有至少 1/32 英寸的均勻胎紋深度。
- 擋風玻璃可為您和測試人員提供完整、清晰、暢通的視野。
- 至少兩個後視鏡。其中之一必須在您車輛的左側。
- 駕駛員側和前排乘客安全帶。

您需要證明您知道如何操作車輛的車頭燈、擋風玻璃雨刷器、除霜器、緊急閃光燈和停車制動器。

如果您的車輛不符合這些要求，請重新安排您的測試。

**附註：**如果您使用租賃車輛，駕駛考試申請人必須被列於租賃合約中。不得排除後輪（駕駛）測試。

## 其他需要了解的事後測試

為了您的安全，在您的測試期間，除授權 DMV 員工外，任何寵物或乘客不得在車內。

駕駛考試的目的是確定您在大多數道路情況下駕駛機動車輛的技能並評估您的能力，而不是車輛的技術。因此，駕駛考試期間不允許使用高級駕駛輔助系統 (ADAS) 技術，例如自動平行停車和主動式車距調節巡航系統。車輛安全技術，例如倒車攝像頭和盲點監視器，可用於駕駛考試，但它們不能替代對鏡子和盲點的實際目視檢查，也不能僅用於駕駛考試。

## 考試地點

您可以在大多數提供駕駛執照服務的 DMV 辦公室參加考試。為了節省時間，請進行網上預約 [dmv.ca.gov/make-an-appointment](https://dmv.ca.gov/make-an-appointment) 或在正常辦公時間致電 1-800-777-0133。

## 作弊行為

不得在筆試中使用任何測試輔助工具，例如：

- 加州駕駛人手冊
- 小抄。
- 電子通訊設備，如手機等。

如果您在筆試期間使用任何作弊行為，DMV 將標記您的筆試為不合格。可能會對您的駕駛權或協助您考試作弊的任何人的駕駛權採取措施。

## 登記成為選民

有關登記投票的資訊，請訪問 [dmv.ca.gov](https://dmv.ca.gov)。



## 使用DMV NOW自助服務機 進行車輛登記續期等事項

- 車輛登記續期
- 駕駛員/車輛歷史記錄
- 更換標貼或登記卡
- 辦理駕駛執照副本
- 為車輛登記短期吊扣重新恢復付費

如需更多資訊，請訪問 [dmv.ca.gov](http://dmv.ca.gov)

## 第7章節 駕駛執照更換、更新及續期

### 更改您的資訊

#### 更改您的姓名

如果您合法更改姓名，請更新您的駕照。以下是這些步驟的概述：

1. 向社會安全局 (SSA) 更改您的姓名。
2. 在 [dmv.ca.gov](https://dmv.ca.gov) 完成駕駛執照或身份證申請 (*Driver's License & ID Card Application, DL 44/eDL 44*) 表格。
3. 將您的姓名變更文件帶到 DMV 辦公室。

有關更多資訊和您需要的文件列表，請參閱

[dmv.ca.gov/dlsservices](https://dmv.ca.gov/dlsservices) 上駕駛執照或身份證更新

(*Driver's License or ID Card Updates*)。

#### 更改您的性別認同

有關更改性別身份的更多資訊，請參閱 [dmv.ca.gov/dlsservices](https://dmv.ca.gov/dlsservices) 上的駕駛執照或身份證更新 (*Driver's License or ID Card Updates*)。

#### 變更地址

搬家時，您必須於 10 日內向與 DMV 提供新地址。透過 [dmv.ca.gov](https://dmv.ca.gov) 線上提交、郵寄或在 DMV 辦公室申請地址變更。您有責任確保 DMV 有您正確的郵寄地址紀錄。透過美國郵政服務更改您的地址，以確保 DMV 信件可以被轉發到您當前的郵寄地址。

當您更改地址時，您不會自動獲得新的駕照。您可以付費申請更換駕照。

有關更多資訊，請參閱 [dmv.ca.gov/dlsservices](https://dmv.ca.gov/dlsservices) 中的更新駕駛執照或身份證 (*Driver's License or ID Card Updates*)。

## 更換丟失/被盜或受損的駕照

如果您需要更換丟失、被盜或損壞的駕照，您必須：

- 在 [dmv.ca.gov](http://dmv.ca.gov) 填寫駕照和身份證申請表 (*Driver's License & ID Card Application, DL 44/eDL 44*)。您可以在到 DMV 辦公室之前線上填寫表格。
- 請訪問 [dmv.ca.gov/dlservices](http://dmv.ca.gov/dlservices) 或只 DMV 辦公室。
- 支付不可退還的申請費。

在 DMV 為您提供臨時駕照之前，您可能需要提供額外的身份證明。

如果您是未成年人，您的父母或監護人必須在 DL 44/eDL 44 表上簽字。

一旦您收到更換後的駕照，您的舊駕照將不再有效。如果您找到舊駕照，請務必銷毀它。

## 更新您的駕駛執照

如果憑過期駕駛執照駕車，則屬於違法行為。

請訪問 [dmv.ca.gov/dlservices](http://dmv.ca.gov/dlservices) 上的更新駕駛執照或身份證頁面，了解更新選項和說明。

## 延長您的駕照

如果您長時間離開加利福尼亞並且無法線上更新，您可以申請將您的駕照免費延期一年。您必須在駕照到期之前完成此操作。請寫明姓名、駕駛執照號碼、出生日期、加州居住地址以及您在外州的地址。請郵寄至：

DMV

PO Box 942890

Sacramento, CA 94290-0001

**附註：**領取限期駕駛執照的人士不可採用此種方法申請延期。

## 第8章節 駕駛簡介

### 您準備好開車了嗎？

視力—確保您的視力足以讓您開車。

聽力—開車時雙耳佩戴耳機或耳塞是違法的。耳聾或有聽力障礙的司機可以調整自己的駕駛習慣。

疲勞和困倦—疲勞和困倦會影響您的視力並增加對危險的反應時間。如果您感到疲勞或昏昏欲睡，請避免駕駛。

藥物—所有藥物、處方藥或非處方藥都會讓您變成不安全的駕駛員。有些藥物會使您昏昏欲睡。

健康—醫生必須向 DMV 報告至少 14 歲的患者，如果他們被診斷為：

- 意識喪失。
- 阿爾茨海默氏病。
- 相關疾病。

如果您的醫生認為可能影響您安全駕駛的能力，他們也可能會報告其他醫療狀況。

## 保養您的車輛

- 保持車窗和後視鏡清潔。
- 調整座位和後視鏡。
- 檢查您的輪胎 - 請參閱您的車主手冊。

## 控制車輛

### 手傳手轉向

這種轉向方法也可被稱為「推/拉」轉向。使用此方法時，雙手不要越過方向盤表面。因此，如果您的安全氣囊展開，您的臉、手臂或手受傷的可能性就會降低。要使用此方法：

- 採用這種方法時，將您的雙手分別擺在 9 點和 3 點的位置，或稍微向下挪些，擺在 8 點和 4 點的位置。
- 駕駛時將手保持在這些位置，即使在轉彎時也是如此。

### 雙手交互轉向

當您低速轉彎、停車或需要從打滑中恢復時，請使用此轉向方法。要使用此方法：

- 採用這種方法時，將您的雙手分別擺在 9 點和 3 點的位置，或稍微向下挪些，擺在 8 點和 4 點的位置。
- 用一隻手向上推方向盤。
- 用另一隻手鬆開方向盤。跨過仍然握住輪子的手臂，抓住輪子，然後向上拉。

### 單手轉向

只有兩種情況可能需要單手轉向：

- 當您在倒車時轉彎。將手放在方向盤上的 12 點鐘位置。這是必要的，因為您可能需要在您的座位上轉身才能看到您身後的位置。
- 當您操作需要您將手從方向盤上移開的車輛控制裝置時。

僅在有限的情況下建議使用單手轉向。為了控制您的車輛，盡可能將雙手放在方向盤上是非常重要的。

## 信號燈、喇叭和車頭燈

您的信號燈、喇叭和大燈對於與其他司機交流和看路很重要。

### 信號

當您轉彎、變道、減速或停車時，務必發出信號。這樣可以讓其他機動車駕駛員、摩托車駕駛員、騎腳踏車者以及行人瞭解您的意圖。

您可以使用手和手臂的位置或車輛的信號燈發出信號。如果明亮的陽光使您的信號燈難以看到，也可以使用圖像中顯示的手臂信號。



摩托車駕駛者常常使用手勢信號，以引起別人注意。騎自行車的人可能會伸直手臂發出轉彎信號，指向他們計劃轉彎的方向。

您應知道：

- 轉彎前至少要有 100 呎。
- 在每次變換車道前。在變換車道前您還應觀察後視鏡、察看後方路況並察看盲點。
- 在高速公路上變換車道的至少五秒鐘之前。
- 在靠向路緣或者駛離路緣之前。
- 即使在您看到周圍沒有車的時候。讓使用轉向燈成為一種習慣。即使在您認為安全的情況下，它也有助於避免碰撞。
- 如果您打算在穿過交叉路口後轉彎如果您過早地打信號，其他司機可能會認為您打算在十字路口轉彎。結果，他們可能會在您面前退出。當您差不多要穿越交叉路口時。

當您不再需要信號時，請記住關閉信號。

## 使用喇叭

告知其他司機您在該處或向他人發出危險警告。重要的是要知道何時使用喇叭，何時不使用。相較於鳴喇叭，減速或停車是更加安全的行為。

### 使用喇叭

- 避免碰撞(必要時)。
- 提醒另一位司機注意危險。
- 在狹窄的山路上行駛時，如果您的前方視野不足200英尺，則應鳴喇叭。

### 不要使用喇叭：

- 催促緩慢行駛的司機或騎自行車的人加快速度或讓路。司機或騎自行車的人可能無法安全地開得更快。
- 切勿為警示其他駕駛者的錯誤而響起喇叭。您的喇叭聲可能會使他們犯下更多錯誤，或導致他們變得憤怒以及採取報復。
- 表達憤怒。
- 僅在為了避免碰撞時，才向行人、騎腳踏車者或摩托車駕駛員鳴喇叭。請記住，您的喇叭在車外會發出很響的聲音。

## 使用車頭燈

您車輛的前大燈可幫助您看到前方的事物。它們還使其他司機更容易看到您的車輛。

### 使用車頭燈

- 很難看清周圍事物時。如果您無法在 1000 英尺外清楚地識別出人或車輛，請使用車頭燈。
- 從日落後 30 分鐘開始，直到日出前 30 分鐘。
- 在惡劣的天氣。如果您因下雨或下雪而需要使用擋風玻璃雨刷器，則必須打開近光燈。
- 當您因各種情況（雲、雨、雪、灰塵、煙霧、大霧等）使您無法看到其他車輛時。
- 在較窄的鄉間道路或山路上，即使有陽光，也最好打亮車燈行駛。
- 設有管制(白色)標誌，規定必須開啟車燈。
- 幫助其他司機看到您的車輛，尤其是當太陽離地平線上很低時。

## 使用緊急信號燈

如果您可以看到前方有碰撞或危險，請使用以下一種（或全部）方法警告您身後的駕駛員：

- 開啟緊急閃光燈。
- 輕踩剎車踏板三到四次。
- 減速和停車時使用手勢。

除非有必要保持安全或遵守法律，否則切勿停在路上。如果需要停車，應提早踩煞車，以便向後方駕駛者發出信號。如果您因車輛故障需要停車：

- 給其他司機足夠的警告，讓他們知道您要靠邊停車。
- 如果不在行駛中，則應打亮緊急閃爍燈。如果您的車輛沒有緊急閃光燈，請使用轉向燈。
- 如果可能，請遠離所有車輛駛離道路。
- 如果您無法將車完全駛離路面，則應停在人們從後方能夠看到您和車的地方。
- 切勿將車停在剛翻過山坡處或剛剛結束轉彎的地方。其他司機可能無法及時看到您的車輛以避免發生碰撞。
- 在安全的情況下，可將車身前罩撐起，作為緊急信號。
- 在車輛後方 200-300 英尺處放置緊急信號燈或三角燈（如果有的話）。這讓司機有時間在需要時改變車道。在使用緊急信號燃棒時要特別小心。它們可能造成火災，在易燃液體附近使用時尤其如此。
- 呼叫緊急路邊援助，遵循上述指南，並留在您的車內，直到救援到達。



手牽手  
請行走，別奔跑



## 第9章節 導覽道路

### 車道

車道是用於單行道的一段道路。有幾種不同類型的車道。

### 車道標記

路面上的車道標記可幫助駕駛員了解該使用道路的哪一部分並了解交通規則。線條顏色和圖案意味著不同的東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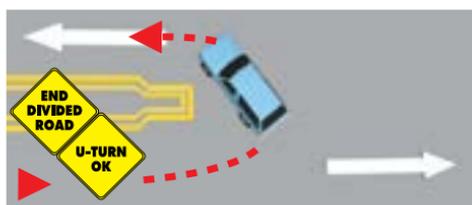
#### 黃色實線

一條黃色實線標記了雙向道的道路中心。不要越過這條線進入迎面而來的車輛。如果只有一條車道通向您的方向，並且道路一側有一條黃色實線，則不要超過您前面的車輛。

#### 雙黃色實線

禁止超車。不要行駛到雙黃實線的左側，除非遇到下列情況：

- 在 HOV 專用道 內行駛，其指定入口在左側。
- 當您所在一側的車道關閉或有障礙物時，按照施工或其他標誌的指示而使用另一側的車道。
- 您可以穿越一組雙黃線來左轉或進入或駛離車道、迴轉，或是進入或駛離私人道路。



如果兩組雙黃實線之間有至少 兩英尺寬的距離，則這兩組雙黃實線會被視作障礙區。切勿在該障礙區行駛或穿越該障礙區或在該障礙區左轉或迴轉，除非在該障礙區的指定開口處。

### 黃色虛線

黃色虛線表示在黃色虛線靠近您行駛的車道一側時，您可以超車。安全時，可通過。

### 單條白色實線

一條白色實線表示同向行車線。這包括單行道。

### 雙白色實線。

雙白線是兩條白色實線，用於表示正常使用車道與優先使用車道（像是共享車專用道 (Carpool)）之間的車道障礙。此外，您還可以在高速公路上或高速公路附近的入口或出口匝道上看見此類平行線。切勿在雙白實線上改變車道。等到您看到一條白色虛線。

### 白色虛線

白色虛線將同一方向的行車道分隔為兩條或多條車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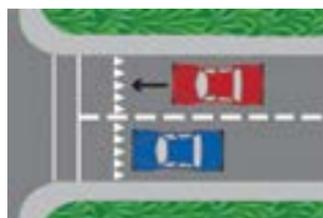
### 車道終點標誌

終點高速公路和街道車道通常標有大虛線。如果您行駛的車道標有此類虛線，應作好準備駛離此高速公路或一直駛向該車道的終點處。注意察看提示您駛離或匯入車流等的各種標誌。



### 讓行線

讓行線是一條白色的三角形實線，顯示接近的車輛在何處讓行或停止。三角形指向接近的車輛。讓行線也被稱為「鯊魚的牙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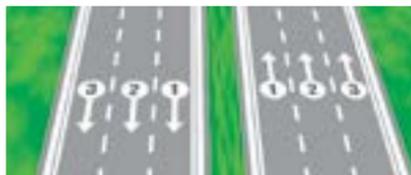


## 車道選擇

車道經常用數字來標識。左側車道或(快)車道被稱為「1號車道」。「1號車道」右側的車道被稱為「2號車道」。然後是「3號車道」，其餘依此類推。

以下是選擇車道的一些提示：

- 使用左側車道超車或左轉。
- 使用右側車道進入或退出交通。



編號車道範例。

## 變換車道

在以下情況下，您可能會改變車道：

- 從一條車道變換至另一條車道。
- 從入口匝道駛入高速公路。
- 駛出高速公路。
- 從路緣或路肩駛入車道。

變換車道前：

- 信號。
- 察看所有的後視鏡。
- 察看後方及側面的車輛。
- 以您打算移動的方向回頭察看，確保您要駛入的車道內無車。
- 察看您的盲點範圍內是否有機動車、摩托車駕駛員以及腳踏車。
- 確保您要駛入的車道內有足夠的空間。

儘量沿著一條車道行駛。不要頻繁地變換車道。最後一分鐘的車道或方向改變可能會導致碰撞。一旦您開始穿越交叉路口，應逕直行駛，不要停留。如果您開始轉彎，應繼續轉彎，不要停留。如果您錯過一個路口，應繼續行駛直至您可以安全且合法地掉頭。

## 交叉口類型

### 超車車道

在多車道道路上，超車車道是最靠近中央分隔線的車道，用於超車。它也被稱為快車道，因為它被快速移動的交通使用。

您將在本節後面了解有關超車的更多資訊。

合用車專用道 (Carpool) / 高載客量車輛 (HOV) 專用道。

HOV 專用是專供共享乘車、其指定入口在左側。要使用 HOV 專用道，必須滿足以下條件之一：

- 您的車裡有一定數量的人。入口匝道或道路沿線將有指示牌，告訴您最少人數。標誌還列出 Carpool/HOV 規則適用的日期和時間。
- 您駕駛的是低排放或零排放車輛。您必須展示 DMV 簽發的特殊貼花。
- 您正在騎摩托車 (除非另有說明)。



HOV 專用道的路面塗有菱形標誌及「Carpool Lane」的字樣。切勿穿越兩條平行的實線以進入或駛出任何 Carpool/HOV 專用道，除非是在指定的入口或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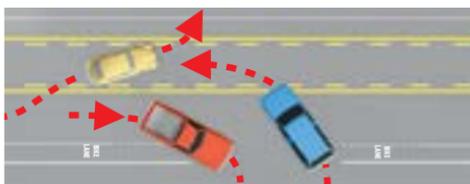
### 中間左轉車道

中央左轉車道位於雙向道的中間。它的兩側用兩條彩繪線標記。內側是虛線，外側是實線。使用中間的左轉車道準備左轉或掉頭。該車道並非正常行車道或超車道。您在中間左轉車道內行駛的距離不得超過 200 英尺。

從這條車道左轉：

- 尋找在中央左轉車道朝您駛來的其他車輛。
- 信號。
- 環視您的後方，檢查您的盲點區域。

- 完全併入中央左轉車道，以免阻塞交通。
- 安全時轉彎。



從側向或車道出來左轉時，應先打信號燈，並等待安全轉彎的時機。然後才可駛入中間左轉車道。只有在安全時方可匯入車流。

讓行區域或行車線。

一些雙車道道路有特殊的道岔區域或車道。它們通常會有標記。駛入此類避讓區域是為了給後面的車輛讓行。

當您在不安全的雙車道道路上緩慢行駛，並且有 5 輛或更多車輛跟隨您時，您必須使用道岔區域或車道讓其他車輛通過。



自行車道

自行車道僅供騎自行車者使用，並與車輛並排行駛。它們通常由一條白色實線和標誌標記。它們有時會被塗成亮綠色，以便更容易看到。實線將在交叉點附近變為虛線。

有多種類型的自行車道和標記：

- 自行車道：沿與車輛交通相鄰的街道建立。通常由一條在交叉點附近變成虛線的單條白實線定義。
- 緩沖自行車道：利用 V 形或斜線標誌在車流旁和沿街停車處提供更大的間隔距離。
- 自行車路線：使用自行車路線標誌和/或共享道路標記為騎自行車者在與車輛交通共享的街道上指定首選路線。
- 自行車大道：優先在與車輛交通共享的街道上騎自行車。

- 獨立的自行車道：僅供騎自行車的人使用。與車輛交通物理隔離。也稱為自行車道或受保護的自行車道。分隔可能包括靈活的立柱、坡度分隔、不靈活的障礙物或路邊停車。
- 共享道路自行車標記 (sharrows)：提醒車輛，這條道路允許騎自行車者佔用。如果使用得當，共用道路自行車標誌還可幫助騎自行車者保持安全的車道位置。



共用道路腳踏車標誌例子。

在自行車道上駕車是違法的，除非您：

- 停車 (在允許的情況下)。
- 駛入或駛離道路。
- 是轉向 (在交叉路口 200 英尺距離內)。

**附註：**在進入自行車道之前檢查您的盲點。

如果您駕駛電動自行車，請小心避開其他騎自行車的人。以合理的速度行駛，不要危及其他騎車人的安全。

## 轉彎

安全平穩地轉彎是您需要學習的最重要的駕駛技能之一。

### 右轉

在行進時右轉：

- 最接近道路右側路緣的行車線。
  - 您可以在自行車道上行駛，但要等到距轉彎處 200 英尺後才能進入。檢查您盲點區域是否有騎自行車的人。
- 當心可能在您的車輛與路邊之間行進的行人、摩托車駕駛員以及騎自行車者。
- 在轉彎前約100英尺處打開信號燈。
- 觀察右後方情況，同時減慢車速。



右轉彎範例。

- 停在限制線（道路上的白線，指示您停在哪裡）後面。如果沒有停駛線，則應在進入人行道之前停下。如果沒有人行道，則應在進入交叉路口之前停下。
- 左右觀察，直至安全時方可轉彎。轉彎幅度切勿過大，不要拐進另一車道。
- 在右車道內完成轉彎。

繼續閱讀有關在特定情況下右轉的更多資訊。

### 闖紅燈右轉

除非有「紅燈禁止轉彎」標誌，否則您可以在紅燈時右轉。按照與正常右轉相同的步驟進行操作。

### 右轉相對紅色箭頭

如果您停在紅色箭頭燈處，您可能無法右轉。等到指示燈變為綠色後再輪到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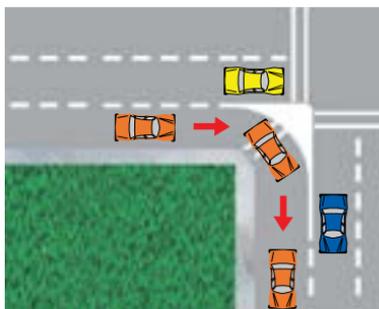
### 在公共交通巴士車道右轉

在公共交通巴士的指定區域內駕駛、停車、暫時停放或停放車輛是違法的。會有標誌標示此道為「公車專用」。但是，您可以穿過公車道右轉。

### 右轉進入有專用車道的道路

專用的右轉車道不會併入另一條車道，讓您無需先停車即可「自由右轉」。即使有紅燈指示直行通過十字路口的車輛，您也可以轉彎。如果在右轉車道的右側路緣有交通信號燈或標誌，您必須遵守交通信號燈或標誌上的指示。在轉彎時，始終禮讓行人。

如果不允許自由右轉，則會有一個指示牌。



## 左轉

要左轉：

- 靠近中央分隔線或駛入左轉車道。
- 在轉彎前約 100 英尺處打開信號燈。
- 觀察左後方情況，同時減慢車速。
- 將車停在停駛線後方。如果沒有停駛線，則應在進入人行道之前停下。如果沒有人行道，則應在進入交叉路口之前停下。
- 向左看，向右看，然後再向左看。
- 在安全時轉彎。



左轉彎範例。

左轉時，不要過早轉動方向盤，進入迎面而來的車輛車道。這被稱為「偷工減料」。在等待左轉過程中，應保持車輪朝向正前方，然後在安全時開始轉彎。如果車輪朝向左側，當後面的車輛與您發生追尾時，您可能會被撞入迎面而來的車流中。

### 左轉闖紅燈

當您從單向道轉向（向左移動）另一單向道時，您只能在紅燈時左轉。檢查以確保沒有禁止轉彎的標誌。

禮讓其他有綠燈的車輛、行人或騎自行車的人。左右觀察，直至安全時方可轉彎。

## 迴轉

轉是指您將車輛掉頭朝來時相反的方向行駛。迴轉時，打開信號燈，然後使用遠端左車道或中間左轉車道開始轉彎。

在下列情形下可以進行合法迴轉：

- 穿越雙黃線。
- 在住宅區內：
  - 如果在 200 英尺範圍內沒有車輛接近。
  - 當有交通標誌、信號燈或交通信號燈為您提供保護，使您不致與接近的車輛相撞。
- 在綠色交通信號燈或綠色箭頭亮起的交叉路口，除非有「禁止迴轉」(No U-turn) 標誌。
- 在分隔式公路上，僅限在中央分隔帶的開口處迴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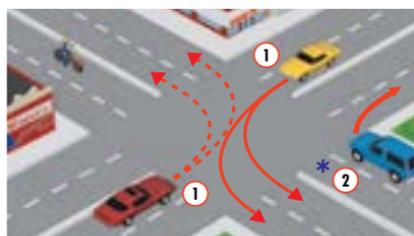
在以下情況下禁止迴轉：

- 設有「禁止迴轉」(No U-turn) 標誌的地方。
- 在鐵路交叉口處。
- 在分隔式公路上穿越分隔區、護緣、空地或兩組雙黃線。
- 由於彎道、坡路、雨、霧或其他原因，每一方向的能見度小於 200 英尺時。
- 可能與其他車輛相撞時。
- 在單行道上行駛時。
- 在消防站前。切勿使用消防站門前車道迴轉。
- 在商業區，包括教堂、公寓和公共建築區域（學校除外）。僅限在交叉路口（除非有禁止標誌）或專供轉彎的開口處進行迴轉。

## 轉彎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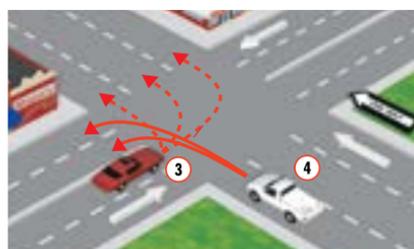
熟悉不同類型的轉彎。圖片中汽車上的數字是對應範例的編號。

1. 從雙行道左轉。從最靠近街道中心的左車道開始轉彎。在可能的情況下，使用中間左轉車道轉彎。在最靠近街道中間的左側車道沿您車輛行駛方向結束轉彎。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有標誌或箭頭指示您可以從任一車道左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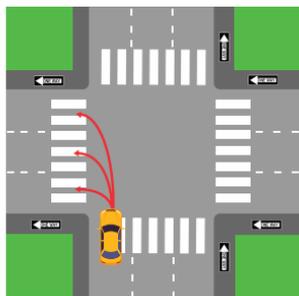
2. 右轉。在最靠近右側路邊的車道內開始及結束轉彎。轉彎幅度切勿過大，不要拐進另一車道或車流中。當心可能在您的車輛與路邊之間行進的行人、摩托車駕駛員以及騎自行車者。有時，路旁標誌或路面標誌會像圖中所示那樣允許您從另一條車道右轉。這由圖像中的星號 (\*) 顯示。

3. 從雙行道左轉進入單行道。從最靠近街道中心的車道開始轉彎。如果您的行駛方向有三個或更多車道，您可以在任何安全開放的車道結束轉彎，如箭頭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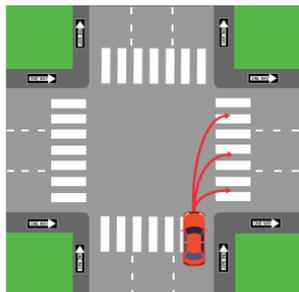


4. 從單行道左轉進入單行道。從遠端左車道開始轉彎。在最靠近街道中間的左側車道沿您車輛行駛方向結束轉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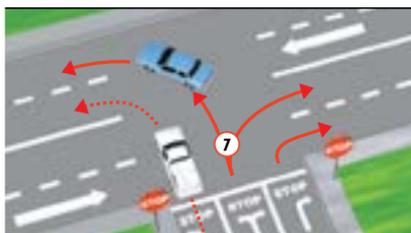
5. 從單行道左轉進入單行道。從遠端左車道開始轉彎。當心可能在您的車輛與路邊之間行進的行人、摩托車駕駛員以及騎自行車者。騎自行車的人可以合法地使用左轉車道進行左轉。如果您的行駛方向有三個或更多車道，您可以在任何安全開放的車道結束轉彎，如箭頭所示。



6. 從單行道右轉進入單行道。在遠端右車道內開始轉彎。在安全的前提下，您可以在任何一車道內結束轉彎。有時，路旁標誌或路面標誌會像圖中所示那樣允許您從另一條車道右轉。



7. 在「丁字形」路口從單行道轉入雙行道。直行車輛享有先行權。您可以從中間車道右轉或左轉。注意車輛、摩托車、自行車和行人。



## 交會與駛離

### 交會

在高速公路上的車輛享有先行權。有關更多資訊，請參考第 10 章節：「道路法律和規則」中「路權規則：先行權」。

當您進入高速公路時，您需要：

- 按照與車流相同或接近的速度駛入。
- 在安全的情況下匯入高速公路交通。除非絕對必要，否則不要停止。
- 匯入一個足夠大的空間，讓您的車輛安全地加入車道。間隔距離過小時，不要試圖擠入車流。
- 使用後視鏡和轉彎信號燈。
- 留心觀察周圍的車輛。變換車道或匯入車流前應迅速回頭察看。
- 在您和前方車輛之間留出 3 秒的距離。確保您在必要時能夠安全停車。如需更多資訊，請參考「第 11 章節：安全駕駛中的『切勿尾追行車』」。

如果您需要穿越多條車道，應逐一穿越，每次都要檢查您的盲點區域。

### 駛離

安全駛出高速公路：

- 了解您的出口並注意它何時接近。
- 如果您打算改變車道，請打信號燈並回頭查看您的盲點區域。
- 逐一更換車道，直到您在正確的車道上駛離。
- 在到達出口前，發出您有意離開車流的信號，該信號大約時長 5 秒。
- 確保您以安全的速度駛離。

## 穿越或進入交通

當橫穿或從完全停止進入車流時，發出信號並留出足夠大的空間以跟上其他車輛的速度。瞭解匯入、穿越、駛入和駛離所需的空間非常重要。在此種情況下，您需要的間隔距離如下：

- 在市區街道上大約為半個街區。
- 在高速公路上大約為一個街區。

如果您要穿越車道或轉彎，應確保沒有車輛或行人阻擋前方或側面的道路。您不希望被困在交叉路口，並面對向您駛來的車流。即使您面對綠色交通信號燈，如果前方有車阻擋，仍不可穿越交叉路口。

左轉時，不要假設對面開著右轉向燈的車輛在到達您之前正在轉彎。司機可能打算在您的對面轉彎，或者信號可能會無意中打開。摩托車尤其如此。其信號燈常常不會自動關閉。您應等候對方駕駛者真正開始轉彎之後，再繼續行車。

## 超車

您在下列情況下必須判斷是否有足夠的超車距離：

- 迎面有車輛駛來時。
- 在坡道上或彎道上。
- 在交叉路口。
- 道路上有障礙物。
- 道路上有騎腳踏車者。

在超車前，注意察看前方的路面狀況及交通狀況，查明是否會有其他車輛進入您的車道。安全時，可通過。

在下列情況下禁止超車：

- 您正在接近陡坡或彎道，並且看不清是否有其他車輛靠近。
- 在十字路口、橋樑、隧道、鐵路交叉口或可能造成問題的區域的 100 英尺範圍內。
- 在十字路口和車道。

## 如何超車

只從左側超越其他車輛。僅在下列情形下，才可從右側超車：

- 倘若一條開放式高速公路在您行駛的方向明顯有兩條或以上的車道。
- 前方駕駛員正在左轉，而您無需駛離道路即可超車。如果前方駕駛員亮起左轉燈，切勿從左側超車。
- 您在單行道上。

切勿為了超車而駛出鋪設的路面或道路的主要行車部份，亦不得駛上路肩。道路的主要行車部份邊緣的表面可能會塗有一條白線。不要在路肩超車。除非您確認有足夠的間隔距離返回原車道，否則切勿開始超車。

當您要在開闊的高速公路上超車時：

- 發出打算超車的信號。
- 環視您的後方，檢查您的盲點區域。
- 駛入超車道。
- 加速通過車輛。
- 回到原來的車道。

## 被超車

如果有車輛從您身邊經過或發出他們打算超車的信號，請禮讓車輛超車。保持您的位置。切勿加速或嘗試更快行駛以避免被超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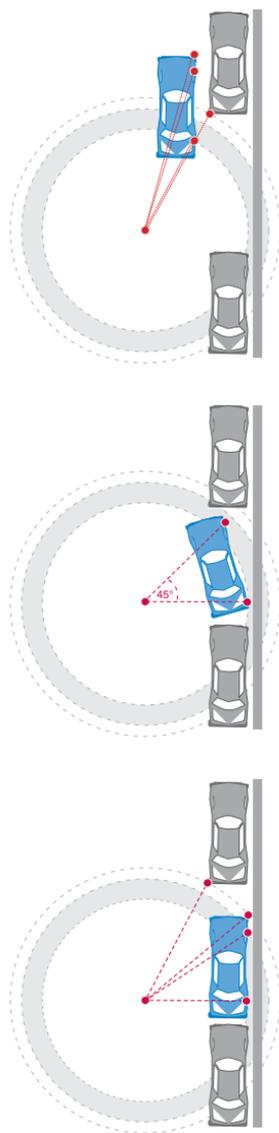
## 停車

### 平行停車

平行停車是指 您和其他停放的車輛與路邊緣平行停。

以下是平行停車的步驟：

1. 找到一個空位。尋找一個至少比您的車輛長出 3 英尺的空位。找到車位後，打開信號燈來表明您打算停車。
2. 停在您停車位前面的車輛旁邊。在您的車輛和您旁邊的車輛之間留出大約兩英尺的距離。一旦後保險槓與停車位前部對齊，就停下來。保持你的信號。
3. 檢查您的後視鏡。回頭看看有沒有接近的車輛。腳踩煞車並調轉方向。
4. 開始後退。以大約 45 度角轉動您的輪子回到空間中。
5. 撥正。在您的後車輪與路緣的距離少於 18 英尺時，開始向與路邊相反的方向轉動方向盤。您可能需要前後移動以便撥正。現在，您的車輛應該與路緣保持平行，並且與路緣的距離少於 18 英寸。
6. 將您的車輛停在停車位。關閉車輛並設定停車製動器。在您下車之前，請仔細查看是否有過往車輛、自行車和摩托車。安全時下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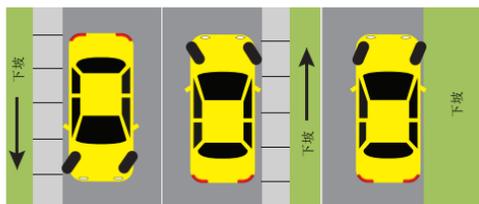


## 在斜坡上停車

當您停在斜坡上時，請記住，如果您的剎車失靈，您的車輛可能會滾動。

當您泊車時：

- 如果是在有斜坡的車道上停車，應適當偏轉車輪，以防在泊車剎制失效時車輛滑入街道。
  - 車頭朝向下坡時，將前輪轉向路緣石或朝向路邊。啟用停車制動。
  - 車頭朝向上坡時，將前輪轉向與路緣石相反的方向，並將車輛倒退幾英寸。車輪應輕輕抵住路緣石。啟用停車制動。
  - 無論是採用車頭朝向上坡還是朝向下坡的方式停車，若無路緣石，均應該偏轉車輪，以防在泊車制動失靈時車輛滑入道路中心。
- 無論何時都要啟用泊車制動，將車輛保持在換擋狀態或停放在「泊車」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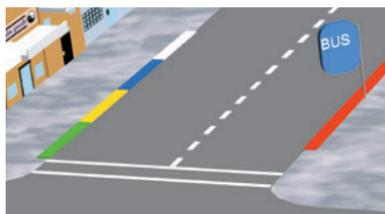


下坡：將車輪轉向路邊。  
上坡：將車輪轉離路緣。  
無路緣：將車輪轉向路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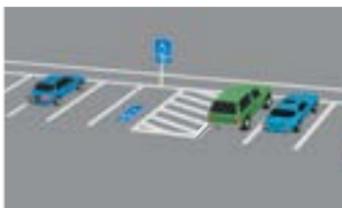
## 在有顏色的路緣泊車

在有顏色的路緣泊車時，須遵守以下特殊規則：

- 白色—僅限臨時停車，供乘客上下車或投送郵件使用。
- 綠色：限制泊車時間。時間限制可能張貼在標誌上或畫在路邊。
- 黃色：僅限乘客上下車或裝卸貨物時的臨時停車。不要停留超過限制的時間。如果您駕駛非商用車輛，您通常需要留在車內。
- 紅色：禁止停車、站立或停車。公車可能會停在標記為公車的紅色區域。



- 藍色：為殘疾人士或駕駛殘疾人士的人停車。
  - 要在這裡停車，您必須展示殘疾人士或殘疾退伍軍人的特殊牌照或車牌。濫用殘疾人停車牌或車牌將導致失去特殊停車特權。這種行為屬於輕罪，並將受到最高 1,000 美元的罰款或最長可達六個月的監禁，亦可兩者併罰。
  - 持有停車牌或牌照的殘疾人可以在有時間限制的停車區停放任何時間，無論張貼的時間限制如何。
  - 要了解有關殘疾人停車牌和車牌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dmv.ca.gov/disabled-person-parking](http://dmv.ca.gov/disabled-person-parking) 或致電 1-800-777-0133。



交叉 (斜線標示) 區域範例：

## 非法泊車

切勿在下列情形下泊車或離開車輛：

- 設有「禁止泊車」(No Parking) 標誌的地方。
- 在標記或未標記的人行道上。
- 在有標記或無標記的行人穿越道、人行道、部分堵塞的人行道或車道前。
- 在殘疾人士專用之行人道坡道 3 英尺內。
- 在可讓輪椅進入人行道的路緣石前或路緣石上。
- 在殘疾人停車位，除非展示殘疾人標牌或車牌。
- 在指定殘障人士車位旁邊帶有交叉線 (對角線) 區域的用途是什麼？
- 在指定用於停車或為零排放車輛加油的空間內，除非您駕駛的是零排放車輛。
- 在隧道內或橋梁上，有標誌許可的情況除外。
- 在距離消防栓或消防站門前車道 15 英尺之內。
- 在安全區與路邊之間。
- 「併排泊車」。(在路緣處所有合法泊車位被佔用的情形下併排泊車。)

- 在街道或高速公路上的錯誤一側，除了：
  - 在緊急情況下。
  - 治安官或交通裝置要求您必須停車。
  - 在專門為停車而設置的地點。

如果您必須在高速公路上停車，應把車停在路面之外的地點，並坐在車中，鎖上車門，直至救援人員趕來。應留出足夠的空間供其他車輛暢通行駛。您的車輛應至少處於各方向 200 英尺視線範圍內。車輛在高速公路上停車、停車或逗留的時間超過四小時，就可能會被拖走。

## 電動車

地方當局可以在公共街道上預留停車位用於電動汽車充電。



G66-21B (CA)

## 綠色駕駛

綠色駕駛是最大限度地提高您的燃油效率，以幫助降低排放。

以下是您可以做的一些事情來推動綠色環保：

- 駕駛習慣：平穩加速和減速。以穩定的平均速度駕駛。
- 保養：保持您的車輛處於良好狀態。定期給輪胎充氣、更換機油並檢查過濾器。
- 重量：擺脫車輛中的額外重量。清理後備箱。從車頂拆下行李架。

您還可以考慮使用由電力或氫氣驅動的零排放車輛。這將有助於進一步降低排放。

- 插電式電動汽車：在家或在公共或工作場所充電站充電過夜。
- 氫燃料電池電動汽車：在公共加氫站加油。

這些類型的車輛不會產生尾氣排放或需要換油。它們具有出色的燃油經濟性，並且需要最少的維護。

如要獲得更多資訊，請造訪 [FuelEconomy.gov](http://FuelEconomy.gov)。

綠色駕駛為交通和空氣品質辦公室(Office of Transportation & Air Quality)及美國環境保護署(U.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gency)所提倡。

## 執法停止

### 在執法停止期間

打開右轉燈以確認您看到了警官。

在高速公路上，即使您在 Carpool/HOV 專道上，也應將車完全駛入右側路肩。盡可能將車輛停放在燈光較亮的區域。

結束手機通話，並關閉收音機。

除非警官指示下車，否則請留在車內。

停車後，在警察與您聯繫之前，搖下車窗。

在官員與您接觸之前，請將您的手和所有乘客的手放在清晰可見的地方。這可能在方向盤、儀表板或您的膝蓋上。

### 您在交通臨檢時所享有之權利

在執法人員請求您配合他們執行某項職務時，您有權表示拒絕。但是，在您表示拒絕後，如果執法人員表示他們無論如何都要執行該職務，您無權加以阻攔。例如，執法人員可能會要求搜索您車輛的某一部分或整個車輛。您有權拒絕其要求，但在特定情況下，執法官員依法享有搜索您車輛的權利。如您不希望執法人員搜索您的車輛，應當明確表示異議，但如執法人員堅持搜索，您無權抵抗或妨害其工作。

在接受執法人員臨檢時，臨檢車輛的駕駛人必須出示駕駛執照、保險證明和車輛登記證明。如駕駛人不能出示前述文件，執法人員可以進行有限搜索。執法人員也可要求乘客告知姓名或提供身分證件。乘客可以拒絕其要求，但在某些情況下，乘客可能仍需證明自身身分。如乘客不想出示身分證明文件，應明確予以拒絕。交通臨檢期間，乘客不得妨礙執法人員執行職務，如執法人員要求其出示身分證明，乘客亦不得妨害執法人員之工作。在交通停車期間，官員可以合法地要求司機和所有乘客離開或留在車內。如果您被告知離開車輛或留在車內，您必須這樣做。

在加州，只有聯邦執法人員可以就移民身分事宜對您進行問詢。加州法律禁止州及地方執法人員對駕駛人或乘客就移民身分進行問詢。如加州執法人員對您的移民身分進行問詢，您有權拒絕回答。

一般而言，《第一修正案》保證司乘人員擁有對其在公開場合與警方互動過程進行錄音、錄影的權利。如您在對執法過程進行錄音、錄影，應當即時明確告知。在攔檢期間，您無權妨害執法人員依法執行其職務，您亦不應在未獲執法人員許可的情形下進入隱蔽場所取回錄音、錄影器材。如您的錄音、錄影行為並未對執法人員依法執行職務構成妨礙，執法人員不得因此種行為沒收您的錄音、錄影器材、刪除錄音、錄影內容或銷毀所用器材。一般而言，您亦有權拒絕執法人員所提出「解鎖」行動電話或提供密碼之要求，但在某些情況下（如您尚處假釋之狀態），您可能必須同意此類要求。最後，任何政府雇員均不得因您在公開場合的錄音、錄影行為對您進行報復。

即使您認為自己的權利遭到侵害，也不應對執法人員行動相加或以暴力相對抗。如您認為某執法人員的行為侵害了您的權力，您可以口頭提出反對，但不得以行動相加。每個人都有權在交通停車期間保持安全。如果情況因身體抵抗或暴力而升級，您和警官的安全可能會受到威脅。

全體民衆均有權對任何治安官或執法機構提出投訴，任何政府雇員如因此對你施加報復則均屬違法行為。您可以向僱用該官員的執法機構提出投訴。您有權免於因實際或認知的人種、性別、膚色、種族、民族、年齡、宗教、性別認同或表達、性取向、精神或身體殘障、醫療狀況或公民身份而遭受歧視。您亦有權享有美國和加州憲法及法律保證的其他權利。當您提出投訴時，僱用該執法人員的機構必須對該投訴進行調查。加州執法機構聯繫資訊的連結可在以下網址找到：[post.ca.gov/le-agencies](https://post.ca.gov/le-agencies)。

## 第10章節 道路法律及規定

### 交通控制

#### 交通信號

##### 恆亮紅燈

紅色信號燈的含義是「停車」。如果您符合以下條件，您可以在紅燈時右轉：

- 如果有「紅燈禁止轉彎」(NO TURN ON RED)的標誌，切勿轉彎。轉彎前停在紅燈處。
- 讓行人、騎自行車者和附近其他擁有先行權(允許在您之前行駛)的車輛讓行(等待)。(請參閱「通行權規則：誰先行?」)僅在安全時轉彎。



##### 紅色箭頭

紅色信號燈的含義是「停車」。請保持停車狀態，直至綠色信號燈或綠色箭頭亮起。紅色箭頭亮著時不得轉彎。



##### 閃爍紅燈。

閃爍紅色信號燈的含義是「停車」。在停車後，當安全時，即可繼續行進。如果附近有其他車輛、行人或騎自行車的人，請確保您知道誰擁有先行權(允許先行)。(參見「通行權規則：誰先行?」)



##### 恆亮黃燈

黃色交通信號燈的含義是「小心」。信號燈快變紅了。當您看到黃色信號燈時，如果能夠安全停車，則應當停車。如果您無法安全停車，則應小心穿過十字路口。



##### 黃色箭頭

黃色箭頭—黃色箭頭的含義是「受保護」的轉彎時間即將結束。信號很快就會改變。如果您無法安全停車或已經在十字路口，請謹慎完成轉彎。注意接下來的燈號。它可能會是：



- 綠燈。
- 紅燈。
- 紅色箭頭。

## 閃黃燈

閃黃燈是「謹慎駕駛」的警告。減速慢行。進入十字路口前保持警惕。禮讓十字路口的行人、自行車或車輛。黃燈閃爍時，您無需停下。



## 閃爍的黃色箭頭

您可以轉彎，但您的轉彎不受其他車輛的保護。在十字路口禮讓（等待）迎面而來的車輛和行人，然後小心行進。



## 恆亮綠燈

綠燈的含義是「通行」。您仍然應該為十字路口的任何車輛、騎自行車的人或行人停車。如果您要左轉，必須有足夠的空間來完成轉彎，且在轉彎之前應避免對任何迎面而來的車輛、騎自行車者或行人構成危險。如果您在交通信號燈變成紅色之前無法完全穿越十字路口，則不要駛入路口。如果您堵住十字路口，您可能會得到一張罰單。



## 綠色箭頭

綠色箭頭的含義是「通行」。您必須朝箭頭所指的方向行駛。綠色箭頭允許您進行「受保護」轉彎。迎面而來的車輛被紅燈攔住。禮讓（等待）仍在十字路口的任何車輛、騎自行車的人或行人。



## 交通信號燈失靈（停電）

參照十字路口的各個方向均受控於「停車」（STOP）標誌。然後小心行進。

## 行人燈號

「行走」(Walk) 或「行走的人」  
交通信號燈表示此時穿越馬路合法。



「禁止行走」(Don't Walk) 或「舉起的手」  
交通信號燈表示此時您不能穿越馬路。



閃爍的「禁止行走」(Don't Walk) 或用燈光閃爍顯示的「舉起的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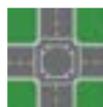
不要開始穿越馬路。此時燈號即將改變。司機需禮讓行人，即使「請勿行走」燈在閃爍。

數字

數字倒數過馬路還剩多少秒，以便行人可以在需要時加速。

行人相位 (也被稱為行人保護時相)

這些是縱橫交錯和對角線的人行道，允許行人同時向任何方向穿過十字路口。在保護階段，路口的所有車輛都停下來。



聲音

嗶嗶聲、鳴叫聲或口頭資訊等聲音有助於盲人或視障行人過馬路。

行人按鈕

用來啟動「行走」(Walk) 行人交通信號燈。

沒有行人交通信號燈

如果沒有行人交通信號燈，行人則須遵守交通信號燈的指示。

## 標誌

紅色「停車」(STOP) 標誌

在進入人行道或在限制線處之前完全停下來。限制線是畫在街道上的一條寬闊的白線。如果沒有人行道，則應在進入十字路口之前停車。在行進前應檢查各個方向的交通狀況。



紅色「讓行」(YIELD) 標誌

在繼續行進之前，減速並準備停車 (如有必要) 讓任何車輛、騎自行車的人或行人通過。



## 紅色和白色管制標誌



禁止迴轉



禁止左轉



禁止右轉

## 白色管制標誌



前方雙行道



任何時段皆  
禁止停車



禮讓上坡交通



單行道



只限緊急停車



不能轉彎



左轉車綠燈減  
速慢行



禁止超車



單行道



僅限左轉



左轉或迴轉



請勿堵塞  
十字路口



慢速車靠右



靠右



3 條車道

## 高速公路建設及維護



透過交通左  
合併



前方道路封閉



道路機械前進



旗手前進



肩部工作先

## 引導標誌



飛機場



滑雪



休息區 1 英里

## H危險負荷標示



## 慢行車輛



## 警告標誌



濕透時會滑



匯入車流



分隔高速公路



雙向交通



車道終止



高速公路  
分隔終點



交通信號燈



行人過道



已加入行車線



十字路口



前方停車



前方讓行



方向箭頭



彎道



「T」  
十字路口



環形路

如欲獲得更多資訊，請造訪  
[dot.ca.gov](http://dot.ca.gov).





## 紅色及白色管制標誌

按照標誌的指示進行操作。例如，DO NOT ENTER 「禁止進入」標誌的意思是不得進入顯示有此標誌的道路或出口匝道（該標誌通常出現在高速公路出口匝道處）。



## WRONG WAY (錯行) 標誌

因為您此時正在逆向行車。可能與 DO NOT ENTER 「禁止進入」標誌一起設置。如果您看到以上其中一個標誌或兩個標誌，則應駛到路邊並停車。在安全時倒車或轉彎。如果您在夜間駕駛，如果道路反光鏡在車頭燈中發出紅色光，您就會知道自己走錯了路。



## 紅色圓圈內穿過一條紅線

永遠表示為「不可以」。圓圈內的圖片指明您不可以做的事情。該標誌可能會連同某些字樣顯示。



## 黃黑相間的圓形標誌或 x 型標誌

您正接近鐵路交叉口。看、聽、減慢速度，然後準備停車。在您繼續前行之前讓火車先通過。



許多鐵路交叉口還會設置藍色和白色標誌來告知如果鐵軌上或附近出現緊急情況該怎麼辦，或是如果您的車輛在鐵軌上熄火該怎麼辦。



## 五邊形標誌

您在學校附近。緩慢行駛並在人行道前為兒童停車。



## 四邊菱形

這些標誌警告您前方的特定路況和危險。許多警告標誌都採用菱形。

## 白色長方形標誌

這些標誌傳達了您必須遵守的許多重要規則。

## 警告標誌

這些標誌分別警示關於行人、騎腳踏車者、學校、操場、學校公共汽車和校車上車地點的情況。遵守所有警告標誌，無論其形狀或顏色如何。造訪 [dot.ca.gov](http://dot.ca.gov) 瞭解更多資訊。

## 路權規則：誰先走？

先行權規則可幫助您了解在如果車輛、行人和騎自行車的人在道路上相遇的情況下誰先走。能先走的人有「先行權」。其他車輛和騎自行車的人必須等待擁有先行權的人通過。永遠都不要假設其他駕駛者會讓您先行。放棄您的通行權，當有助於防止碰撞時。

### 十字路口

交叉路口指一條車道與另一條車道的交會之處。在十字路口減速並準備停車。以下是十字路口的一些優先通行規則：

- 在沒有「STOP」或「YIELD」標誌的十字路口，先抵達十字路口的車輛、自行車或行人擁有先行權。如果車輛或自行車與您同時到達十字路口，請禮讓您右側的車輛或自行車。
- 沒有「STOP」或「YIELD」標誌的「丁字形」交叉路口：車輛、自行車和直行道路上的行人（繼續直行）有先行權。
- 每個路口有「STOP」標誌，則應首先停車。遵守先行權規則。
- 左轉：為任何接近以致危險的接近車輛讓路。檢查摩托車、自行車和行人。
- 右轉：檢查是否有過馬路的行人，以及旁邊是否有騎摩托車和自行車。
- 綠燈亮起：行人有先行權。
- 在分隔式公路或多車道公路上行駛時：注意在您將要穿越或進入的任何車道上駛來的車輛。
- 進入車道：進入前先禮讓。

## 環行道

在環形交叉路口，交通沿一個方向繞一個中心島行駛。環行道沒有自行車道。

如何使用環行道：

1. 在接近環行道時放慢車速。
2. 禮讓穿越車道的行人及騎自行車者讓行。
3. 注意引導您的標誌和車道標記。
4. 當車輛之間有能夠安全匯入的足夠距離時才能朝右駛入環行道。
5. 沿逆時針方向行駛。不要停車或超車。
6. 若變換車道或駛離環行道時應使用轉向信號。
7. 如果您錯過出口，應繼續行駛，直至再次返回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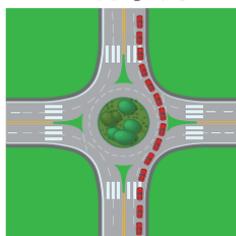
如果環行島有多個車道，請根據您的目的地選擇您的入口或出口車道。這如下圖所示。到：

- 在十字路口右轉(黃色車)：選擇右側車道並在右側車道出口。
- 直行穿過十字路口(紅色汽車)：選擇任一車道。從您進入的車道退出。
- 進入並繼續沿您選擇的方向行駛(藍色汽車)。

### 迴轉示例



右轉



直去



左轉

## 行人

這些都被認為是行人：

- 一個人步行。
- 乘坐汽車或自行車以外的東西旅行的人。這包括輪滑鞋、滑板等。
- 行人也可以是指使用三輪車、四輪車或輪椅作為交通工具的殘障人士。

雖然行人擁有先行權，但他們也必須遵守道路規則。

當有行人穿越有或沒有人行道的馬路時，您必須小心、放慢車速或停下來讓行人安全地過馬路。

其他需要注意的事項：

- 遇到前方車輛在行人穿越道處停駛時，切勿超車。您可能看不到過馬路的行人。
- 切勿在人行道上駕駛，除非需要穿越人行道進入或駛離車道或小路。穿越時，應禮讓所有行人。
- 切勿在行人穿越道內停車。這可能會使行人處於危險之中。
- 如果行人與您有眼神交流，則表明他或她已經做好準備穿越街道。這時，應禮讓行人先行。
- 遵守所有與行人有關的標誌。
- 讓這些行人有更多時間過馬路：
  - 年長的行人。
  - 殘疾人士。
  - 帶小孩的行人。

### 行人穿越道

行人穿越道是車行道的一部分，提供行人穿越車道時使用。行人穿越道經常以白色線條作為標記。學校十字路口可能有黃色的人行道線。並非所有的人行橫道都有標記。

行人在有標記或無標記的行人穿越道上行走時，具有先行權。如果人行道前有停止線，則先遵守停止線。

一些人行道有閃光燈。無論燈是否閃爍，都應留意行人，並隨時做好停車的準備。

## 失明行人

使用導盲犬或白色手杖(無論手杖末端是否為紅色)的行人無論在任何時候皆享有先行權。這些行人為部份失明或完全失明。轉彎或倒車時需要小心。如果您正在駕駛無聲混合動力車,當您在轉彎或倒車時須特別留心他們。

- 在行人等候的所有人行道處停車。
- 不要停在人行道中間。這樣會迫使失明行人繞車而行,並進入行人穿越道以外的車流。
- 不要用語言為失明行人指引方向。他們可能正在傾聽交通聲音。
- 不要未經查看就右轉。
- 不要對盲人鳴喇叭。盲人可能不知道您在對誰按喇叭。
- 不要阻擋任何人行道。
- 當一個盲人拉著拐杖離開十字路口時,這個手勢通常意味著您可以走了。

## 山路

如果兩輛車在陡峭、狹窄的道路上相遇,並且兩輛車都不能通過,則面向上坡的車輛擁有先行權。面朝山下行駛的車輛在向山上倒車時能夠較好地控制車輛。下坡車輛應後退,直到上坡車輛可以通過。

## 共用道路。

司機需要與其他車輛、行人、自行車、道路工人等共享道路。

## 大型車輛

了解大型車輛以及它們如何移動以減少與車輛相撞的機會。

大型車輛示例：

- 拖拉機拖車 (例如見下圖)
- 巴士。
- 有軌電車與街車
- 休閒車 (RV)
- 輕軌車輛

盲點-「不可見區域」

由於卡車司機坐得很高，客車駕駛者會誤以為他們能夠更好地看到路況。這不是事實

大型車輛和卡車司機在他們面前確實有更好的視野和更大的鏡子。但它們也有很大的盲點，也稱為「不可見區域」。在這些區域，您的車輛可能會從大型車輛或卡車司機的視野中消失。一般而言，如果您在卡車的側視鏡中看不到卡車司機，他/她也就看不到您。



此圖中的陰影區域是卡車司機的盲點。

煞車

與以相同速度行駛的客車相比，大型車輛和大型商用卡車需要更長的時間才能停下來。普通客車以 55 英里的時速行駛時，平均煞車距離約為 400 英尺。然而，以同樣速度行駛的大型卡車則需大約 800 英尺才能把車停住。切勿切入大型卡車前方並隨後突然減速或停車。大型車輛駕駛員無法快速停車避免與車輛相撞。

## 轉彎

在車輛轉彎時，其後輪的轉彎路徑都小於前輪。車輛越長，轉彎路徑差距越大。因此，大型車輛的駕駛者必須先增加轉彎寬度，然後再向右轉彎。當您跟隨大型車輛時，請在開始超車前查看其轉向信號。如果卡車看上去要左轉，應再次察看其轉彎信號燈；該卡車司機實際可能要向右轉彎，但是首先要向左轉以增加轉彎寬度。

## 機動

大型車輛和卡車不像乘用車那樣容易操縱。除非張貼標誌，否則卡車必須在正確的車道上或盡可能靠近道路的右邊緣。在一個方向有四個或更多車道的分岔公路上，它們也可以在最右側車道左側的車道上行駛。

在大型車輛和卡車周圍行駛時，不要：

- 在他們正前方改變車道以到達出口或轉彎。駛入大型車輛或卡車前面的狹小空間是危險的。
- 在他們旁邊開車的時間比您超車時需要的時間長。始終在左側通過大型車輛。在您通過大型車輛或卡車後，向前行駛。與大型車輛並排行駛會使駕駛員難以避免道路上的危險。
- 跟車太近這稱為尾隨，是危險的。給卡車比給較小的車輛更多的空間。如果您看不到卡車的後視鏡，卡車司機就看不到您。當您尾隨時，您會減少自己的安全距離。
- 低估駛近的大型車輛或牽引拖車的尺寸和速度。大型車輛或拖拉機拖車通常由於其尺寸而顯得移動速度較慢。

許多涉及乘用車和大型車輛的碰撞發生在十字路口。在許多情況下，乘用車司機沒有意識到大型車輛或卡車有多近或行駛速度有多快。

## 公共汽車、有軌電車及無軌電車

公共汽車、有軌電車和無軌電車通常都有安全區。安全區是為了行人留出的空間。路面有突起的圓形標誌或其他標誌。切勿駕車穿越安全區。

如果乘客上下電車的地點不是安全區，您應當停在最近的車門或站臺之後。等待乘客到達安全的地方，然後繼續行駛。

當公共汽車、有軌電車或無軌電車停在安全區或者有治安官或交通信號燈管制的交叉路口時，您可以超車，但車速不得超過每小時 10 英里。

切勿從左側超越輕軌車輛或有軌電車，無論該車輛是在行駛中還是停在那裡。

- 您在單行道上。
- 鐵軌離右側太近，致使您無法從右側超車。
- 交通指揮人員讓您從左側超車。

## 輕軌車輛

在公共道路上，輕軌車輛與其他車輛具有相同的權利和責任。

與輕軌車輛共用道路時，應採取以下安全措施：

- 注意輕軌車輛的行駛路線。建築物、樹木等會令輕軌車輛駕駛者產生盲點。
- 切勿在輕軌車輛靠近時在其前面轉彎。
- 如果輕軌車輛和普通車輛共用道路，務必與輕軌車輛之間保持安全距離。



安全區用虛線標示。



切勿在輕軌車輛前方轉彎。

- 在穿越軌道轉彎前，應察看是否有正在駛來的輕軌車輛。只有在交通信號燈允許您通過時才能轉彎。

輕軌車輛有時會干擾交通信號燈。在交通信號燈指示您通過之前不要行進。

## 摩托車

他們與車輛和運貨卡車駕駛員擁有相同的權利和責任。他們還面臨更大的風險。摩托車需要出色的操控能力，而且更難被其他駕駛者看到。

摩托車駕駛者可以透過以下方式增加被看到的機會：

- 始終保持頭燈亮著，即使是在白天。
- 穿上一件顏色鮮豔的夾克、背心，並戴上頭盔。
- 戴上或穿上帶有反射材料的頭盔和衣服。
- 使用轉向燈。
- 在減速之前打開閃爍煞車燈，有助於其他駕駛者注意到摩托車。
- 避開其他車輛的盲點。
- 車道分離時不在其他車輛間逗留。

與摩托車手安全共用道路：

- 當您變換車道或進入一條主幹道時，應利用您的鏡子察看周圍是否有摩托車。摩托車體積很小，並且容易隱藏在車輛的盲點之中。
- 應與之保持4秒的距離。這一距離可使您在摩托車緊急煞車或翻倒時避免撞到摩托車駕駛者。
- 只要有可能，就讓摩托車在整條車道上行駛。與摩托車共用車道是合法的，但並不安全。
- 當您正與摩托車共用車道時，千萬不要超越摩托車。
- 只要有可能，移動到您車道的一側，以留出足夠的空間令摩托車駕駛者通過。
- 在打開靠近車流一側的車門或右轉彎之前，要小心察看是否有摩托車駕駛者經過。
- 轉彎前應察看是否有摩托車駕駛者，並估計其行駛速度。

不同的路面狀況，都會導致摩托車駕駛者突然變換速度或方向。這些包括：

- 坑窪
- 砂石
- 潮濕或打滑的路面
- 路面接縫
- 鐵路交叉口
- 有槽紋的路面

您可以通過了解這些情況來幫助減少摩托車駕駛的傷害和死亡。有關機車安全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chp.ca.gov](http://chp.ca.gov) 或 1-877-RIDE-411 訪問加州機車車手安全計劃。

## 緊急車輛

您必須禮讓警車、消防車、救護車或使用警笛或紅燈的其他緊急車輛。將車駛向道路的右側邊緣並停車等候，直至緊急車輛通過後方可繼續行駛。



為應急車輛讓行。

如果您在十字路口，這不適用。但是，絕不要在交叉路口中停下。如果您在十字路口看到緊急車輛，請繼續穿越十字路口。在安全時儘快靠向右邊停車。

緊急車輛常常會使用逆向車道繼續行駛。緊急車輛的駕駛者有時還使用高音喇叭提醒阻擋其道路的駕駛者避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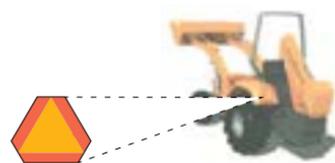
您必須服從交通警察、警員或消防人員的交通指揮、命令或信號。即使他們的命令與現有的標誌、信號或交通規則互相衝突，也要遵守他們的命令。

在裝有警笛或閃光信號燈的消防車、警車、救護車或其他緊急車輛執行任務時，在其後方 300 英尺以內尾隨行駛屬於違法行為。

如果您把車開到火災、碰撞或其他災難現場圍觀，您可能會被逮捕。圍觀者會妨礙警員、消防員、緊急醫護人員、其他救護人員或緊急碰撞救援人員履行其重要職責。

## 慢行車輛

大型卡車、自行車和一些汽車在較長或陡峭的山坡上可能會失去速度。在匯入車流時需要較長的時間才能達到與其他車輛相同的速度。有些車輛的設計結構使它們比普通車輛的速度慢。農用牽引機、牲畜牽引的車輛和道路維修車輛的時速通常在25英里或以下。慢行車輛的背後有一個橙色/紅色的三角標誌。當您看到這些車輛時，請在靠近這些車輛之前調整您的車速。



緩慢行駛的車輛例子。

還有其他類型的慢行機動車輛可以在公共道路上行駛。這些包括：

- 輪椅
- 輕型摩托車
- 社區電動車 (Neighborhood electric vehicles, NEVs)
- 高爾夫球車

應調整您的車速來適應此類車輛的速度，與這些車輛共用道路。有時，其中一輛車輛的行駛速度可能比雙車道高速公路上的車速慢，在那裡超車是不安全的。如果在慢行車輛的後面形成五輛或更多車輛的隊列，則必須在最近的安全地點關閉道路。這可以是指定為道岔的區域或有足夠空間進行安全道岔的區域。

## 社區電動車 (Neighborhood electric vehicles, NEVs) 和 低速車 (Low-speed Vehicles, LSV)

當您看到這些標誌或標記時，請注意道路上的慢行車輛：

- NEV USE ONLY
- NEV ROUTE

社區 NEV 和 LSV 的最高時速為每小時 25 英里。社區電動車和低速車不可在車輛限速超過每小時 35 英里的公路上行駛。

社區 NEV 和 LSV 的註冊車主必須遵守財務責任法，而且必須持有有效的駕駛執照。

## 牲畜牽引的車輛

馬車、騎馬者或騎其他動物者有權與機動車輛共用道路。驚嚇馬匹或牲畜是違反交通規則的行為。僅在必要時減速或停車。

## 腳踏車

騎腳踏車者與機動車和摩托車駕駛員享有同樣的權利和義務，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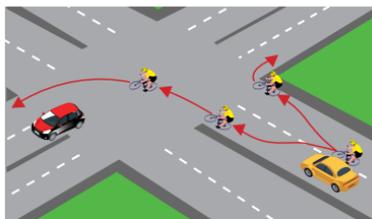
騎自行車的人可以：

- 可以依法在高速公路的部分路段騎行，這些路段無替代路線並且無標誌禁止騎腳踏車。
- 向左移動來避免危險。這些可能包括停放或移動的車輛、自行車、動物或垃圾。
- 在單行道上可選擇靠近左側路緣石或道路邊緣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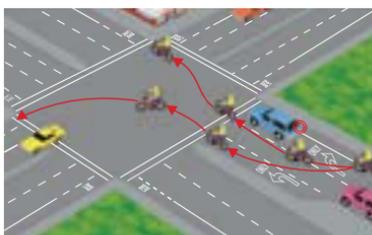
### 騎自行車者的責任

騎自行車的人必須：

- 遵守所有交通標誌和交通信號燈。
- 與其他車輛同向騎行。
- 在變換車道或轉向時發出信號。
- 避讓行人。
- 佩戴頭盔（若騎腳踏車者未滿18歲）。
- 在安全情況下，允許車速更快的車輛超車。
- 時刻令他人看得到您（例如，切勿在停靠的車輛間迂迴前進）。
- 儘量靠近右側路緣石或路邊行駛。
- 不要在人行道上騎車，除非經您騎車所在城市的許可。
- 在左轉和右轉時必須與汽車駕駛者轉彎的方法相同，並使用相同的轉彎車道。如果您騎自行車直行，請使用直行車道，或盡可能使用自行車道。
- 在自行車上裝配煞車器。煞車器必須使騎自行車者能夠在乾燥、水平、清潔的路面上進行單輪滑行。



騎自行車的轉彎範例。



腳踏車十字路口專用道。

## 夜間行駛

天黑時，騎自行車者應避免穿深色衣服。他們必須擁有以下裝備：

- 前車燈，發出的白色亮光可令其他駕駛者從 300 英尺外處見到。
- 後部紅色反光板、穩定的紅燈或閃爍的紅燈。這必須從 500 英尺可見的內置反射器。
- 每個踏板、騎自行車者的鞋子或他們的腳踝上都有一個白色或黃色的反光片。這些必須在 200 英尺外可見。
- 前輪上的白色或黃色反光片，後輪上的白色或紅色反光片，或反光輪胎。

## 車道中的腳踏車

騎自行車的人行駛速度比車流慢，必須盡可能靠近右側路緣或道路邊緣，除非：

- 超越同一方向的車輛或另一輛腳踏車。
- 準備在交叉路口左轉，進入私人道路或車道。
- 當有必要避開危險或道路狀況時（例如，行人、動物、路面危險）。
- 當車道過窄，無法允許車道內腳踏車和車輛並肩安全地行駛時。
- 當接近右轉路口時。
- 如果道路為單行道，且有兩條或以上車道時。在這種情況下，騎腳踏車者可以盡量靠近左側路緣石或路邊騎行。

請保持安全距離跟車。在安全的情況下，騎自行車的人應該移動到允許車輛通過的位置。

## 超越另一台自行車

為了安全地超越行駛車道上的自行車手，駕駛員可能需要換到另一車道。在這種情況下，請安全快速地超車，然後返回原來的車道。在您的車輛和騎自行車的人之間留出空間。

正確



錯誤



當您無法變換車道來超越自行車時，請在您的車輛和自行車之間留出至少 3 英尺的距離。如果您不能留出 3 英尺的空間，請減速。這將幫助您避免將騎自行車者置於危險之中。

汽車駕駛員還必須記住：

- 為騎自行車者提供足夠的空間，避免迫使其撞向停放的車輛或朝交通車流一側開啟的車門。
- 僅在安全時，才可以滙入路邊或自行車道內。
- 準備轉向時，在騎腳踏車者後面安全地滙入。
- 僅在開始轉向前不足 200 英尺處進入自行車道。
- 當變換車道或滙入車流時，要觀察周圍是否有騎自行車者。它們可能隱藏在車輛的盲點之中。
- 在雙車道道路上靠近或超越騎腳踏車者時，應多加留意。

## 修路工人和施工區

當前方有工人、移動緩慢的設備和封閉的車道時，您會看到警告標誌和告示板。

為了您自己和乘客的安全，請記住小心穿越工作區。

- 減速慢行。
- 在車輛之間留出較大的跟車距離。
- 及早匯入車流。
- 留意其他車輛突然減速或停車。
- 小心其他駕駛者在最後一刻突然變換車道。
- 並避免精力分散。

錐形、桶形路標或其他障礙會引導您通過施工區。減速。準備好為前方高速公路設備減慢速度或停車。您應在安全時儘快匯入車流，而不要穿越錐形或桶形路標構成的防護線。如果車道狹窄或路肩封閉，請注意自行車。並在自行車出現時與其共用道路。留意施工區的車速限制和減速限制警告標誌。不要停車或減速觀看道路施工。遵從工人的特別信號或者指示（標記）。

### 罰款和雙倍罰款區

違反施工區的交通法規可被罰款 1,000 美元或以上。任何襲擊修路工人之人士將受到最高 2,000 美元的罰款，以及最長一年的監禁。

部分道路被選為「強化安全雙倍罰款區」。這是由於碰撞相關的傷害和死亡人數增加。這些地區的罰款加倍。

當工人在場時，高速公路建設或維修區的罰款也會翻倍。

## 讓路與減速

司機必須減速與禮讓緊急救援車或道路工程車。這些包括：

- 顯示閃爍琥珀色警告燈的固定式應急車輛或拖車。
- 打開緊急應急燈或琥珀色警示燈的交通部門 (Department of Transportation, Caltrans) 車輛。

當接近其中一輛車時，司機必須讓路 (如果安全的情況下) 或減速。

## 載運危險物品的車輛

卡車上的菱形標誌表示卡車裝載的貨物可能具有潛在危險性 (汽油、爆炸物等)。帶有這些標誌的車輛必須在穿越鐵軌前停車。

### Hazardous Load Placards



載運危險物品的標牌例子。

## 限速及減速

加州設有《基本車速法》(Basic Speed Law)。該法律規定，駕駛速度絕不能超過當前情況下安全行車的速度。

在某些情況下，您應該減速，並有特定的限速法律和條件。除非另有限速標誌，在其他情況下，對於非分隔式雙車道公路及掛有拖車的車輛的最高限速皆為每小時55英里。

## 交通擁擠或天氣惡劣

在交通擁擠或天氣惡劣時，您必須要減速行駛。同時，不應因行駛過慢而阻礙正常合理的交通流量。如果您這樣做，您可能會被傳喚。如果您選擇比其他車輛慢速行駛，請勿在快車道上行駛。當其他駕駛者接近您的車後，並希望超過您時，您應移動到右側。有關更多資訊，請參閱「第9章節：道路導航中的車道選擇」。

## 拖車

在以下情況下，您必須在最右側車道或標記為慢速車輛的車道上行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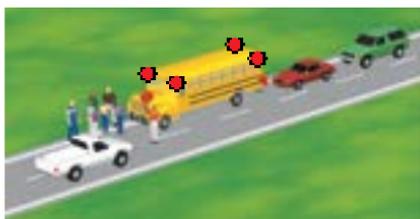
- 牽引車輛或拖車。
- 公共汽車。
- 駕駛 3 軸或更多軸的卡車。

如果沒有標明車道且在您的行駛方向上有 4 條或更多車道，那麼您只能在緊靠右側的兩條車道中選擇一條行駛。

行人、騎自行車者和其他車輛在經過您或您經過時可能會遇到突然的強風。減速慢行並小心通過。

## 周圍有兒童

當距離學校 500 到 1000 英尺範圍內開車而兒童在戶外或穿越馬路（除非另有說明）時，限速為 25 英里/小時。某些學校周邊區域的限速可能低至每小時 15 英里。



在學校周邊行駛時，應注意觀察：**所有車輛為了校車必須停駛。**

- 騎腳踏車者及行人。
- 學校安全巡視員或交通協管員。務必服從他們的指揮。為了確保學校交通協管員的安全，在繼續行駛前，應保證其安全到達路邊。
- 停駛的校車及穿越街道的兒童。
  - 有些校車在準備停駛讓孩子下車時會閃爍黃燈。黃燈提示您應該減速行駛並準備停車。
  - 當校車閃爍紅燈時（紅燈位於車前及車後頂部），無論您沿哪個方向行駛，均須停車，直至兒童安全穿越街道且紅燈停止閃爍為止。
  - 法律規定，紅燈閃爍時您必須停駛在原地。如果您未停車，則可能被處以最高 1,000 美元的罰款，並且您的駕駛權可能被暫時吊銷一年。

- 如果校車是在分隔式公路或多車道公路 (每一方向有兩個或多個車道) 的另一側行駛, 您則不必停車。

## 盲點交叉路口

在以下情況下, 交叉路口被視為盲點:

- 任何路口均沒有停車標誌。
- 穿越路口前的最後 100 英尺內, 且在任一方向您的能見距離都不足 100 英尺。

如果視線被遮擋, 請慢速向前行駛, 直至您能夠看清為止。盲點交叉路口的限速是每小時 15 英里。

## 小巷

巷子是任何寬度不超過 25 英尺的道路, 用於進入建築物或物業的後門或側門。所有小巷的限速均為每小時 15 英里。

## 靠近鐵路軌道時

在距離鐵路交叉口不超過 100 英尺, 並且軌道兩側來往方向的視野不足 400 英尺時, 限速為每小時 15 英里。如果交叉口設有安全欄杆、警報信號或旗號員, 那麼您的車速可以超過每小時 15 英里。

接近鐵路或鐵路交叉口時:

- 向兩側觀察, 並注意聽是否有火車駛來。許多鐵路交叉口都有多個軌道。穿越前作好必要的停車準備。您只能在安全時, 在指定的交叉口穿越鐵道。
- 隨時注意任何一條鐵道上朝任何一個方向行駛的火車。如果您需要在穿越鐵道後停車, 則應等到您能夠完全穿越鐵道後再繼續前行。務必確保在停車前您的車輛已經駛離鐵道。
- 禁止在鐵道上停車。如果您停在鐵道上, 則有受傷或死亡的危險。
- 應留意在穿過鐵道之前必須停下的車輛。這些車輛包括公共汽車、校車及運載危險物品的卡車。
- 當鐵路交叉口的安全裝置處於啟動狀態或有人警告您火車即將駛來時, 請在距離最近的軌道 15 到 50 英尺之間停車。

- 如果您看到火車駛近或者聽到駛近火車的汽笛聲、喇叭聲或響鈴聲，應立即停車。
- 不要在下降中的交叉口欄杆下或已經降下的交叉口欄杆附近行駛。
- 閃爍的紅色警示燈提示您必須停車等待。只要紅燈沒有停止閃爍，即使交叉口欄杆已經開始上升也不要穿越鐵道。如果交叉口欄杆已經降下但您並未看到火車駛近，應撥打張貼在交叉口附近的鐵路緊急情況免費電話或 911。隨時準備詳細報告您所在的位置。

## 輕軌路口

火車穿越規則適用。附注：輕軌車輛噪音很小，並且加速速度要比火車快。

## 公共汽車、有軌電車及無軌電車

公共汽車、有軌電車或無軌電車停下來且可以安全通過時，超速限制不超過 10 英里/小時。在本節的「共用道路」中了解有關公共汽車、有軌電車和無軌電車的更多資訊。

## 商業區或住宅區

除非另有標示，限速應為每小時25英里。

## 靠近動物時

如果您看見一個有動物圖片（見示例）的標誌，請注意可能在車道上或附近的動物。如果您在道路附近看到動物或牲畜，請減速或停下並在安全時繼續前進。確保聽從動物管理人員的指揮。不要轉彎。因為您可能失去對您的車輛的控制，並導致事故。



## 重要道路資訊

您絕對不能：

- 車內有未成年人時吸煙。您可能會受到最高 100 美元的罰款。
- 切勿把動物扔在或棄置在公路上。這種行為觸犯法律，並將受到最高 1,000 美元的罰款或最長可達六個月的監禁，亦可兩者併罰。
- 開車時發送或閱讀短信或電子郵件。
- 切勿在兩耳同時使用頭戴式耳機或耳塞時駕駛。
- 切勿駕駛因裝載貨物或人員而無法控制、影響您的前方或側面視線的車輛。
  - 駕駛任何裝載具有安全隱患之不安全物品的車輛都是不合法的。卡車後部的梯子、水桶和鬆散物品等未固定的裝載都可能掉到路上，對其他駕駛者，尤其是摩托車手來說非常危險的。
- 切勿將超出左側擋泥板、或超出右側擋泥板 6 英寸以上的物品攜帶至客車內部或者外部。如果貨物超出車尾保險槓 4 英尺以上，則車輛在夜間時必須加裝 12 英寸的紅色或螢光橙色正方形警告旗。到了夜間，貨車必須用兩盞紅燈標明。
- 除非車輛有座位，否則允許一個人坐在小型卡車或其他類型卡車的後面。在這種情況下，乘客必須同時使用座椅和安全帶。
- 切勿在小型卡車或其他類型卡車的後部運輸任何動物，除非動物已適當固定。這將避免動物掉落、跳躍或被車輛扔下。
- 切勿駕駛裝有顯示器的車輛，除非駕駛者無法看到顯示器，或者顯示器顯示的內容與車輛資訊、全球定位資訊、外部媒體播放機或衛星廣播資訊有關。
- 切勿向車外丟棄香煙、雪茄或其他正在燃燒或有火星的物品。

- 切勿在前方擋風玻璃處或後側方車窗處擺放阻擋視線的標誌或其他物品，來阻擋您的視線。切勿在後視鏡上懸掛物品。擋風玻璃和車窗貼紙等僅允許在以下位置使用：
  - 位於乘客側擋風玻璃下角或後車窗下角的 7 英寸正方形。
  - 駕駛者一側車窗下角的 5 英寸見方處。
  - 駕駛者身後的側面車窗。
  - 位於您的擋風玻璃上方中心處的 5 英寸見方，用於電子收費付費裝置。
- 妨礙殯葬行列。如果您中斷葬禮遊行，您會收到罰單。葬禮隊伍由交通官員帶領並擁有先行權。行列中的所有車輛都會在擋風玻璃上貼有送葬標記以示區別，並打開車頭燈。
- 操作帶有視覺或電子產品或設備的車輛，導致難以閱讀車牌。
- 以任何方式更改車牌。

您必須：

- 日落後 30 分鐘開始使用車頭燈。
- 在日出前 30 分鐘使用車頭燈。
- 您必須在迎面駛來的車輛距離您不超過 500 英尺，或者與您同向行駛的前方車輛距離您不超過 300 英尺的情況下，使用近光燈駕駛。

## 收到交通違規罰單

如果您因違反交通法規而被警員命令停車並被傳訊，您則必須簽名保證您將在交通法庭上出庭。

如果您不遵守出庭承諾，則未出庭 (FTA) 會記錄在您的駕駛記錄中，並且 DMV 可能會暫停您的駕駛執照。您必須向法院清除所有 FTA 並支付所需費用。

每次您因交通違規而被定罪時，法院都會通知 DMV。定罪記錄在您的駕駛記錄上。由其他州報告的違規行為也將載入您的駕駛記錄。

有關未能付款的資訊，請訪問

[dmv.ca.gov/payments-and-refunds](http://dmv.ca.gov/payments-and-refunds)。

## 逃避執法

使用機動車輛逃逸或試圖逃避執法部門履行職責的行為屬於輕罪。這將被判處 1 年或以下的縣監獄監禁。

因在執法過程中造成他人嚴重身體傷害而被定罪的人將受到以下處罰：

- 在州監獄服刑長達 7 年，或在縣監獄服刑 1 年或以下。
- 罰款在 2000 至 10,000 美元之間。
- 罰款與監禁併罰。

因在追捕過程中逃避執法而被判犯有過失殺人罪的人將被關押在州監獄中至少 4 至 10 年。

## 爭賽車速/魯莽駕駛

因魯莽駕駛或參與對他人造成傷害的速度競賽而被定罪的人將被判處監禁、罰款或罰款和監禁併罰。

## 駕駛記錄中的點數

交通定罪和碰撞記錄會保留 36 個月 (或更長時間，取決於定罪類型)。

當您的駕駛記錄顯示以下總分之一時，您的駕照可能會被暫時吊銷：

- 12 個月內 4 個點數
- 24 個月內 6 個點數
- 36 個月內 8 個點數

商業司機的分數可能會有所不同。請參閱請參閱加利福尼亞州商業車輛手冊 (DL 650)。

## 被判進入交通違規者學校

如果您被罰 1 點交通違規，法官可能會讓您選擇參加交通違規學校，以不向您的保險公司報告該罰單，但會保留在您的駕駛記錄中。您可以在任何 18 個月內執行一次。學校將向法院報告您的課程完成情況。學生將收到學校的結業證明。

如果您是一名商業司機並且被非商業車輛引用，您可能也有資格參加交通學校。在加利福尼亞州商業車輛手冊 (DL 650) 中查找更多資訊。

## 暫時取消或撤銷

如果您的疏忽駕駛分數過多，DMV 將對您進行緩刑、暫時取消和/或吊銷您的駕駛權。發生這種情況時，您有權進行聽證。您的暫時取消或吊銷命令將載明您有權申請聽證會。

如果您被判定為肇事後逃逸或魯莽駕駛，並且有人在碰撞中受傷，與機動車輛 DMV 將吊銷您的駕駛執照。法院有權暫時取消一個人的駕駛權。

在您的暫時取消或吊銷結束時，您可以申請更換駕駛執照。您必須出示財務責任證明 (例如 SR 22/SR 1P)。

## 您需要了解的有關記錄機密性的資訊

- 您的駕駛執照檔案中的大部份資訊是向公眾公開的。
- 身體或精神狀況的記錄絕對保密。
- 某些政府機構可以看到您的居住地址。您的郵寄地址保密限制較少。
- 您可以在任何 DMV KIOSK 或辦公室獲取您的駕駛記錄副本。有關其他記錄請求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dmv.ca.gov/record-requests](http://dmv.ca.gov/record-requests)。

## 第11章節 安全駕駛

### 留意您的周圍環境

為了安全駕駛，您需要了解周圍的情況。這有助於您做出正確的決定並對道路上的危險做出反應。

此圖像顯示了您車輛周圍的區域。

- 綠色：在您前面。
- 藍色：在您旁邊。
- 黃色：盲點。
- 紅色：在您身後。

以下是您可以做的一些事情，以幫助您更加了解車輛周圍的區域。



### 仔細查看您的周圍環境

雙眼始終注意周圍環境。觀察全景如果您僅僅關注道路中間，就會忽視側面以及後方發生的事件。

您還應該與車輛保持安全距離。倘若另一駕駛員犯錯，會為您留出反應時間。如果需要，請在車輛的各個側面給自己足夠的空間以進行煞車或轉彎。

在變換車道之前，請查看後視鏡以檢查附近的車輛。環顧您的後方來檢查您的盲點區域。本節稍後將提供有關盲點的更多資訊。

### 知道前方有什麼

為避免措手不及，您應掃視在 10 至 15 秒內車輛即將駛入的前方路段，這樣您才能及早發現危險。留意各種危險跡象 – 目光應看向前方車輛之前的更遠地方。不要一直注視前方的車輛。這被稱為「固定的凝視」，可能很危險。

當您向前掃視時，請注意您周圍的車輛和危險。這使您準備好對前方道路的變化做出快速反應。隨時準備應對路況和車流的突然變化。注意觀察其他駕駛者發出的信號。提防有車輛從高速公路入口匝道和交叉路口處匯入車流。瞭解哪些車道內無車，以便在必要時使用。

切勿緊隨前車(尾隨過近)

尾隨使您更難看清前方道路，因為前方車輛擋住了您的視線。如果您前面的司機突然煞車，您也沒有足夠的時間做出反應。

如果在您前方併入的車輛距離您過近，鬆開油門踏板。這樣可加大您與前方車輛之間的距離，避免猛踩煞車或猛然駛入另一條車道。

為避免尾隨行車，應遵循「3 秒規則」。當您前方的車輛通過某個點例如路標時，請數三秒。如果您在數完之前已經超越該位置，就說明您跟車過近。

在以下情況下留出更多時間：

- 您的車後有一輛尾隨行車。在這種情況下，您必須在前方留出更長的距離，也不要突然煞車。逐漸減速，或併入另一條車道以防止與尾隨行車發生碰撞。
- 後方駕駛者想要超車時。在這種情況下，您必須在前方留出足夠的距離，以便超車者有足夠的空間匯入車流。
- 在滑路上駕駛時。
- 在潮濕或結冰路面、金屬路面(如橋樑、鐵道等)或砂石路面上跟隨摩托車駕駛員或騎自行車者行車時。摩托車駕駛者和騎自行車者在這些路面上容易滑倒。
- 掛有拖車或載運重物時。額外的重量會使煞車更加困難。
- 前方大型車輛阻擋您的視線時。加大距離使您能夠看到車輛周圍的情況。
- 您看到公共汽車、校車或帶有標牌的車輛停在鐵路交叉口時。這些車輛在鐵路交叉口必須停車。
- 匯入高速公路時。

## 明察兩側交通

注意您每一側的情況。保持足夠的空間以安全操縱並在需要時對其他駕駛員做出反應。

在車輛兩側保留足夠的空間：

- 切勿在另一駕駛者的盲點範圍內行駛。其他司機可能看不到您的車輛。
- 避免在多車道街道上直接與其他車輛並排行駛。另一位駕駛者可能會擠入您的車道或在未察看之前變換車道，因而與您相撞。
- 在可能且安全的情況下，為進入高速公路的車輛留出空間。即使您有先行權，這也有助於防止碰撞。
- 在高速公路出口處，切勿與其他車輛併行。其他駕駛者可能會突然決定從出口駛離高速公路或進入出口後又突然返回高速公路。
- 在您的車輛與停泊的車輛之間保持距離。有人可能會從車輛之間下車。車門可能會突然打開，停泊的車輛也有可能突然駛入車道。
- 在附近有摩托車駕駛員或騎腳踏車者時務必小心駕駛。應時刻保持足夠的空間。

在十字路口、行人穿越道和鐵路交叉口處均須察看車輛的兩側。其他車輛、騎自行車的人或行人可能正在靠近。

十字路口：

- 察看兩側，即使其他車輛被紅燈或停車標誌阻攔時也不例外。
  - 先向左看。因為相較於從右側駛來的車輛，從左側駛來的車輛距您更近。
  - 再向右看。
  - 再次向左看。以防您在第一次向左看時未發現某一人、騎腳踏車者或車輛。
- 不要僅依賴交通信號。有些駕駛者不遵守交通信號燈。在進入交叉路口前需要左右察看，並且注意迎面而來的車輛。

## 盲點

每輛車都有盲點。這些是駕駛員在直視前方或使用後視鏡時無法看到的車輛周圍區域。對於大多數車輛，盲點位於兩側，稍稍落後於駕駛員。



陰影區是您的盲點。

要檢查您的盲點，請從側窗向外查看您的左右方。看的時候只能轉頭。不要轉動整個身體或方向盤。

在您要做以下動作前先檢查您的盲點區域：

- 變換車道。
- 在十字路口轉彎。
- 順著車流行駛。
- 倒車。
- 留一個停車位。
- 平行停車
- 從路邊開出。
- 打開您的車門。

## 明察後方路況

了解車後的物體可以幫助您避免追尾碰撞。您的後視鏡和側視鏡可幫助您查看身後的車輛。

在您要做以下動作前先檢查您的車後方：

- 變換車道。您要向後察看，以確保您沒有妨礙在您想要駛入車道內的其他車輛的正常行駛。檢查您的盲點範圍。
- 減速。
- 轉入小路或車道。
- 停下來駛入停車位。
- 駛下長距離或陡峭的坡道。留心大型車輛，因為它們可以迅速加速。

- 倒車。倒車總是十分危險，因為您很難看到車輛後方的路況。緩慢倒車，以防止發生碰撞。不要只依賴後視鏡或只從側面窗口察看。在您倒車或倒出停車位之前：
  - 察看車前方和車後方，然後方可上車。
  - 若附近有兒童，倒車前一定要確保您能看見他們。確保他們遠離您的車輛而且您完全能看到他們，然後再發動車輛。
  - 檢查您的盲點範圍。作為一項安全措施，開始倒車時再次從左右兩側回頭察看。

經常檢查您後方的交通情況，以了解是否有其他車輛在尾隨您。如果有人尾隨行車，請格外小心。想辦法避開尾隨。改變行車線，讓後方尾隨的車輛通過。您也可以放慢速度，以便在您和前方的汽車之間留出足夠的空間。如果上述方法無效，您可以在安全的時候駛離路面，讓尾隨行車者先行。

## 瞭解道路狀況

### 夜間駕駛

夜間駕駛時，請確保您可以在車頭燈照亮的距離內停車。盡可能使用遠光燈。這包括開闊的鄉村或黑暗的城市街道。不要在非法區域使用遠光燈。切勿使用遠光燈影響迎面而來的車輛駕駛者的視線。必要時，您應減弱燈光。如果其他車輛的燈光很亮：

- 不要直視迎面而來的車輛之車燈。
- 注視您所在車道的右側邊緣。
- 用眼角餘光觀察迎面而來的車輛。
- 不要透過使用遠光燈來回應其他司機。這樣做只晃讓雙方都看不清楚。

夜間下雨時，請使用近光燈。駕駛時切勿僅僅使用泊車燈。

您在夜間駕駛時，應記住：

- 您在夜間很難看清楚行人和騎腳踏車者，因此要時刻留心他們。保持警覺。
- 夜間也很難看清楚摩托車。大部分僅有一個車尾燈。
- 公路施工可能在夜間進行。您在高速公路施工區應該減速。
- 在您駛離光線明亮的地方時，應緩慢駕駛，使您的眼睛逐漸適應黑暗。
- 當只有一盞燈的車輛駛向您時，盡可能向右行駛。它可能是騎自行車的人、騎摩托車的人或缺少車頭燈的車輛。

## 太陽眩光

幫助防止太陽眩光：

- 保持擋風玻璃和側面車窗內外清潔。
- 確保您的擋風玻璃刮水器處於良好的工作狀態。
- 確保您的雨刷液已滿。
- 佩戴偏光太陽鏡。
- 在您的車輛和您四周的車輛之間保持足夠的距離。
- 確認您的車輛遮陽板運作正常，且沒有任何使用限制。
- 額外小心行人。您可能會難以看到他們。
- 儘量避免在日出和日落時駕駛。

## 滑路

雨雪會使道路變得濕滑。您的輪胎將不具備所需的抓地力。您的車速必須低於在乾燥路面上的行車速度。

針對不同條件調整車速：

- 潮濕路面：把速度減慢每小時 5 至 10 英里。
- 積雪路面：把速度降低一半。
- 結冰路面：緩慢行進。

有些路面在潮濕時比其他路面更滑。這些通常會張貼警告標誌。以下是道路可能更濕滑的情況：

- 天氣陰冷潮濕時，樹木或建築物的陰影可以隱藏一些結冰區域。這些區域結冰最早，化冰最晚。

- 與其他路面相比，橋樑和立交橋結冰較早。橋上會隱藏一些結冰區域。
- 熱天下雨時，在最初的幾分鐘裡路面會非常滑。

在路面上剛開始有雨或雪時應減慢速度。許多路面在剛開始下雨或下雪時最滑，因為油污和灰塵尚未被沖走。

打開雨刷、近光燈和除霜器。如果在暴雨或暴風雪中駕駛，您的前方視野可能不會超過 100 英尺。如果您的視野不超過這一範圍，您的最高安全行車速度應不超過每小時 30 英里。您可能需要不時停車，以刮去擋風玻璃、前頭燈和尾燈上的泥或雪。如果您在多雪地區駕駛，請為您的輪胎攜帶防滑鏈。防滑鏈可為您的輪胎提供更大的牽引力。攜帶正確數量的鏈條。確保它們適合您的車輪。

如果路面積水，請減速慢行。如果您在大雨中以超過 50 英里/小時的速度行駛，您的輪胎可能會失去與道路的所有接觸，並且您的車輛將在水面上行駛。這就是所謂的「失控打滑」。輕微的方向改變、剎車或一陣風都可能使您的車輛打滑。如果您的車輛開始失控打滑，請逐漸減速。不要使用煞車。

## 被水淹沒的道路

路面積水過多可能導致道路被淹沒。這可以是逐漸或突然發生的。道路淹沒很危險，並可能威脅生命。瞭解道路積水風險十分重要。有些道路淹沒危險包括：

- 車輛被沖下道路。
- 漂浮的雜物和看不見的危險。
- 道路坍塌。
- 車輛故障（例如，煞車失靈）。
- 觸電（如果有掉落的輸電線）。

透過目視可能無法確定積水的深度。積水可能過深和過於危險，以至無法穿越。最好尋找一條其他路線。如果您除了穿過被淹沒的道路之外沒有其他選擇，務必緩慢行駛。在您安全地通過積水之後，緩慢並小心地檢查您的煞車，以確保它們能正常運行。

## 強風

行駛時，強風也會帶來危險。尤其是對於大型車輛、卡車、露營車以及掛有拖車的車輛。在強風行駛時的預防措施：

- 減速。這使您可以更好地控制您的車輛。並在您的車輛遭遇強陣風撞擊時給您更多的反應時間。
- 雙手牢固地抓握方向盤。強風是不可預測的。如果您沒有適當地握住方向盤，那麼強風則有足夠的強度拉出您手中的方向盤。
- 保持警惕。充分地看向前方並留意道路上是否有任何雜物。給自己足夠的時間對道路危險做出反應。
- 請勿採用巡航定速。保持對加速器（油門踏板）的最大控制。
- 積極主動。靠邊停車等待風暴過去可能會更安全。

## 大霧或濃煙中駕駛

最好避免在大霧或濃煙中駕駛。您應考慮等霧散後再上路。如果您必須在大霧或濃煙中駕駛：

- 減慢速度行駛。
- 開啟近光車頭燈。遠光燈會反射光線並引起目眩。
- 在駕駛時絕對不要只使用泊車燈或霧燈。
- 確保您可以停在您可以看到前方的空間內。
- 增加跟車距離。
- 必要時使用擋風玻璃刮水器和除霜器。
- 除非絕對必要，否則應避免穿越車道或超車。
- 看不到車輛時，應注意聽聲音。

如果霧太濃而無法安全駕駛，請考慮將車駛離道路。開啟緊急閃光燈並等待情況好轉。

## 山路或彎道

如果是陡坡或急彎，您不可能瞭解對面的情況。放慢速度，以便在需要時可以停下來應對危險。如果您的視線受阻，請假設另一側有車輛。切勿在距離陡坡或彎道三分之一英里以內超車。因為您至少需要這樣長的距離才能安全超車。

## 交通阻塞

駕駛者稍微改變一下駕駛習慣，就有助於緩解長期交通阻塞的狀況。請避免下列習慣：

- 尾隨行車：跟在您前面的車輛距離太近。
- 毫無必要地變更車道：在高速公路上迂回前進。
- 注意力不集中：吃飯、梳洗、打電話、發短信、閱讀等。
- 駕駛保養不善或出現故障的車輛。
- 駕駛燃料或電池電量耗盡的車輛。

## 交通分流

執法部門利用交通分流來：

- 減慢或停止交通，以清除公路上的危險。
- 執行緊急行動。
- 防止在大霧或交通異常繁忙時發生交通碰撞。

在交通分流期間，警員會打開他們的車尾應急燈並緩慢地穿越車道。

協助警員實施交通分流，請：

- 開啟緊急閃光燈以向其他駕駛員發出警示。
- 緩慢將您的速度降至與警員相同的速度。除非有必要避免碰撞，否則不要突然剎車。與前方巡邏車輛保持安全距離。
- 切勿試圖超越巡邏車。在警員關閉應急燈且交通狀況允許您恢復正常速度之前，請勿加速。

## 保護您自己和您的乘客

### 安全帶

您和您的乘客必須繫好安全帶。如果你沒有遵守，你會得到一張罰單。如果該名未繫安全帶的乘客不滿 16 歲，那麼您可能會被傳訊。

繫好安全帶的腰帶和肩帶將增加您在大多數碰撞類型中的生存機會。此圖顯示了碰撞中可能發生的情況。

當您發生碰撞時，您的車輛會停下來。但是您同時繼續以相同的速度移動。直至您撞到儀錶盤或擋風玻璃才會停下。如果您的車輛從側面被撞擊，撞擊的力量會使您在座位中左右擺動。安全帶和肩部安全帶能使您保持在較好的位置，從而令您更有效地控制車輛。將嚴重損傷降至最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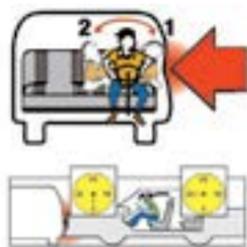
正確繫好安全帶非常重要：

- 將肩帶穿過肩膀和胸部。寬鬆地繫好。請勿將肩帶佩戴在手臂下方或背後。安全帶佩戴方式錯誤可能會在碰撞中導致嚴重的內傷。
- 調整腰帶，使其緊貼並位於臀部處。否則，您可能會在碰撞中滑出安全帶。這可能會導致受傷或死亡。
- 如果您懷孕了，請將腰帶系在腹部下方盡可能低的位置。將肩帶放在雙乳之間和腹部隆起的一側。

### 兒童約束裝置和安全座椅

您必須使用聯邦批准的兒童乘客約束裝置或安全帶保護兒童。要求取決於孩子的身高和年齡。

- 2 歲以下兒童：固定在面向後方的兒童乘客約束裝置中。除非孩子體重 40 磅或以上，或者身高達 3 英尺 4 英寸或以上。



影響 - 如果紅色箭頭是另一輛車在駕駛員一側撞到您的車：

1. 您首先會被撞向駕駛座的車門上，
2. 然後您會「反彈」並被扔向乘客側門。

**附註：**使用後向式兒童乘客約束裝置的兒童不得坐在配備安全氣囊的車輛的前排座椅上。

- 8 歲以下兒童或身高不足 4 英尺 9 英寸的兒童：將其固定在後排座椅上的聯邦批准的兒童乘客約束裝置中。
- 在下列情況中，未滿 8 歲的兒童可以被安置在車輛前排的經聯邦認可的兒童乘員約束裝置中：如果出現以下情況，他們可以坐在前排座位上：
  - 車上沒有後排座位。
  - 後排座位是朝向側面的跳轉座位。
  - 後排座位是朝向後面的座位。
  - 在後排座位上無法正確安裝兒童乘員約束裝置。
  - 所有的後排座位都已經被 7 歲以下的兒童佔用。
  - 醫學原因要求該兒童不能乘坐後排座位。
- 年滿 8 歲或以上，或者身高至少達到 4 英尺 9 英寸的兒童可以使用符合聯邦標準的安全帶被妥善安置。

您當地的執法機構或消防部門可以檢查您的兒童乘客約束裝置的安裝情況。隨著您的孩子逐漸長大，請檢查以確認兒童乘員約束裝置是否為適合您孩子的正確尺寸。

## 安全氣囊

安全氣囊是許多車輛的寶貴安全功能。與單獨始用安全帶相比，它們可以幫助您保持安全。

只要您可以保持對車輛的完全控制，請在安全氣袋封蓋和您之間至少保持 10 英寸的距離。測量從方向盤中心到您胸骨部位的距離。如果您不能安全地坐在距離安全氣囊 10 英寸的地方，請聯繫您的汽車經銷商或製造商。他們可能會提供有關與安全氣囊保持距離的其他方法或建議。乘客也應與乘客一側的安全氣袋保持至少 10 英寸的距離。

**附註：**坐在側面安全氣囊旁邊的兒童可能面臨嚴重或致命傷害的風險。

## 無人看管的兒童和寵物

把 6 歲或以下的兒童留在機動車輛中無人照顧屬於違法行為。兒童可以由至少 12 歲的人監護。

此外，同樣重要的是，將兒童和/或動物留在高溫的車廂裡是危險且違法的。停在陽光下的車輛內部溫度會迅速升高。即使窗戶稍微打開也是如此。過多接觸高溫會導致脫水、中暑和死亡。

## 速度控制

在加州，您的駕駛速度可能永遠不會超過當前道路狀況的安全範圍。這被稱為「基本車速法」。

確保您可以控制速度並在條件需要時放慢速度。除標誌顯示的限速以外，您的車速還應取決於下列因素：

- 路上行駛之車輛的數目。
- 路上行駛之車輛的速度。
- 路面狀況—是否光滑、顛簸、有砂石、潮濕、乾燥、寬闊或者狹窄。
- 道路上或穿行道路的騎自行車者或行人。
- 天氣—雨、霧、雪、風或灰塵。

有關限速的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0 章節：道路法規和規則中的「限速和減速」。

## 險情折衷處理

有時，道路兩側同時出現險情。例如，右側有停泊的車輛，且左側有迎面而來的車輛。

如果一種危險大於另一種危險，在危險較大的一邊多留一些空間。假設您在有兩個車道的道路上行駛，迎面有車輛靠近且右前方有一位騎自行車者。為避免碰撞任何一方，不要在該車輛與腳踏車之間行駛。首先減慢車速，讓迎面而來的車輛駛過。車輛通過後，向左移動，留出足夠的空間（至少 3 英尺）讓騎自行車的人通過。如果迎面而來的車輛源源不斷，請在安全的情況下盡可能地使用左側車道超過騎自行車的人。

## 熟悉處理緊急狀況的方式

開車時可能會遇到許多類型的緊急情況。了解如何處理緊急情況有助於確保您的安全。

### 打滑

如果您的一個或多個輪胎失去對路面的牽引力並且您的車輛開始打滑，這稱為打滑。有幾種不同類型的滑道。

濕滑路面的車輛打滑現象

道路上的結冰和積雪會導致您的車輛打滑。如果您開得太快或下坡，則更有可能發生這種情況。

為了防止在濕滑路面上出現車輛打滑現象，您應：

- 減慢速度行駛。
- 在接近彎道和交叉路口時減速慢行。
- 避免急轉彎。
- 避免快速停車。
- 在您的車輛和您四周的車輛之間保持足夠的距離。
- 下陡坡之前，將檔位換至低速檔。
- 避開特別滑的路段，例如結冰區、有潮濕樹葉、浮油或深水窪的路段。

如果車輛開始打滑，您應：

1. 將腳從油門踏板/加速器緩慢移開。
2. 不要使用煞車。
3. 順著打滑的方向轉動方向盤。

如果您在濕滑的路面上打滑並且無法控制您的車輛，請找到停止打滑的方法。設法讓一個車輪駛上乾燥的路面或路肩。

如果煞車潮濕，為使之乾燥，請同時輕輕踩下加速器（油門）和煞車，以便車輛在煞車的阻力下行駛。請輕輕踩下油門，直到煞車聞乾燥。以便車輛在煞車的阻力下行駛。只在煞車變乾之前這樣做。

## 打滑時車輪鎖死

這種打滑的原因通常是在高速行駛時踩煞車過猛，從而導致車輪鎖死。無論方向盤轉向何方，車輛都會打滑。要解脫鎖定的車輪打滑：

1. 此時應鬆開煞車，解除車輪鎖定。
2. 然後，當車輛開始直行時將前輪撥正。

如果您的車輛未配備防鎖死煞車系統 (ABS)，請逐漸踩下煞車，直到達到安全速度。如果您踩下煞車並且它下沉到地板上，請透過輕輕地施加和釋放煞車的壓力來快速煞車。在您踩煞車時，將您的車輛換至低檔或空檔以使車輛減速。然後嘗試用您的緊急或停車制動來停車。

## 駛下路面

如果您的車輪偏離路面，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牢固握住方向盤。
2. 將腳從油門踏板/加速器移開。
3. 輕力煞車。
4. 檢查您身後的交通情況。
5. 小心地將車輛轉回路面上。

請勿用力拉動或轉動方向盤。這可能會導致您駛入迎面而來的車流中。

## 油門故障

如果您的油門踏板/加速器卡住，請按照以下步驟操作：

1. 將檔位換至空檔。
2. 踩煞車。
3. 保持注視路況。
4. 尋找替換路線的方法。
5. 按喇叭並打開緊急信號燈以警告其他司機。
6. 設法將車安全駛離路面。
7. 停車並熄滅點火裝置。

## 碰撞

了解導致碰撞的因素，以便您可以嘗試避免它們。知道發生碰撞時該怎麼做。

### 碰撞原因

最常見的碰撞原因有：

- 駕駛者精神分散。
- 以不安全的速度行車。
- 不適當的轉彎。
- 違反先行權規則。
- 違反停車信號及標誌。
- 逆向行駛。
- 車輛行駛速度較車流速度更快或更慢。

如果您看到前方車輛的危險信號燈在閃爍，請減速慢行。因為前方可能發生碰撞或出現其他道路緊急狀況。小心通過。

如果可能，請避免在碰撞現場附近行車。如果沒有其他車輛堵塞道路，受傷者就能更快獲得救助。

### 如果發生碰撞怎麼辦

如果您捲入交通碰撞：

- 您必須停車：可能有人受傷，並需要您的幫助。如果您不停車會被稱為「肇事逃逸」。如果您被判肇事逃逸，懲罰是很嚴厲的。
- 如果有人受傷，請撥打 9-1-1。
- 如果沒有人受傷，請將您的車輛駛出交通。然後撥打 9-1-1。
- 將您的駕駛執照、車輛登記卡、保險資訊和現居地址出示給其他司機、執法人員和任何其他與牽涉人員。
- 如果有人受傷或死亡，您必須在碰撞發生後 24 小時內向執法部門報告。您的保險代理人、經紀人或法律代表也可以提交報告。
- 如果您的車輛撞上或滾入停放的汽車或其他財產，請嘗試找到其主人。如果您找不到主人，請留下您的姓名、電話號碼和地址的便條。將便條牢固地貼在車輛或財產上。向執法部門報告碰撞事故。
- 如果您撞死或撞傷動物，應打電話給當地人道團體、警員或 CHP。不要試圖移動受傷的動物。也不要置受傷的動物於不顧，任其死亡。

## 報告碰撞情況

如果您發生碰撞，您必須在 10 天內向 DMV 報告：

- 此次碰撞造成了超過 1000 美元的財產損失。
- 任何人受傷或死亡。即使受傷很輕，這也適用。

每個司機都必須使用

[dmv.ca.gov/portal/dmv-virtual-office/accident-reporting/](https://dmv.ca.gov/portal/dmv-virtual-office/accident-reporting/)

上的加州交通事故報告 (SR 1) 表格向 DMV 提交報告。您的保險代理人、經紀人或法律代表也可以提交報告。無論碰撞是否由您造成，您 (或您的代表) 都必須提交報告。即使碰撞發生在私有財產上，這也適用。

如果您未能提交報告，您的駕駛權將被暫停。

請造訪 [dmv.ca.gov/forms](https://dmv.ca.gov/forms) 或撥打 1-800-777-0133 索取 SR 1 表格。執法部門不會替您報告。

## 無保險駕駛

如果您發生碰撞並且沒有適當的保險，您的駕駛權將被暫時取消長達四年。誰對誰錯並不重要。

如果您提供加州保險證明證書 (SR 22/SR 1P) 並在此 3 年期間續交此保險則可將您的駕駛執照退還給您。

## 如果您的車輛在高速公路上出現故障

如果您的車輛在高速公路上停止運行：

- 安全地將車開到右邊路肩上。
- 如果您必須下車，請從右側下車，這樣您就可以遠離車流。
- 尋求協助。
- 盡快返回您的車輛。從右側（遠離其他車輛）上車。
- 繫好安全帶坐在車內，直至救援人員到來。
- 酌情使用您的應急閃光燈。這些燈可以幫助其他車輛在夜間和不同的天氣條件下注意到您。但它們也有可能引起醉酒司機的注意。

在某些情況下，下車並遠離車輛更安全。這些包括以下情況：

- 路肩空間不足。
- 有護欄。
- 高速公路車道外有安全停留區。

加州公路巡邏隊 (CHP) 高速公路服務巡邏隊 (FSP)

會在上下班時間提供免費的緊急路邊服務。如果您因汽車熄火而被迫滯留在高速公路上，FSP 將為您提供以下服務：

- 在汽油耗盡時，為您提供一加侖汽油。
- 在電池沒電時，為您的車輛提供「應急電源」。
- 為您重新注滿水箱並封住加水口。
- 為您更換漏氣車胎。
- 向 CHP 報告任何碰撞情形。

如果 FSP 無法啟動您的車輛，他們會將其拖（免費）到 CHP 批准的地點。FSP 還將為您聯絡其他援助。CHP 將會通知汽車協會或拖車服務公司。

FSP 計劃將不會：

- 把您的車輛拖到一個私人修理服務中心或居民區。
- 推薦任何拖車服務公司或修理中心和汽車車體修理廠。
- 牽引摩托車。
- 協助捲入碰撞的車輛，除非 CHP 指示這樣做。

致電 5-1-1 取得有關 FSP 資訊和幫助。

## 鐵軌上的故障車輛

如果您的車輛在火車軌道的任何部分時停轉或故障，請下車並通知執法部門。

- 如果火車正在接近並且警告燈閃爍：立即離開您的車輛。與火車來向呈 45 度角的方向跑離軌道。然後撥打 9-1-1。您在火車駛來前只有 20 秒的時間逃脫。
- 如果您沒有看到火車駛來並且警告燈沒有閃爍：請下車。立即撥打位於鐵路道口立柱或軌道附近金屬控制箱上的緊急通知系統 (ENS) 號碼。告知您的位置、交叉路口號碼 (如果標出)，以及與鐵路軌道相交的道路或公路。確保指明車輛正處於軌道上。在您致電 ENS 後，請撥打 9-1-1。



## 駕駛時,切勿分心

分心時開車很危險。一些常見的干擾是：

- 用手機通話或發短信。
- 看著 GPS。
- 調整音樂、音量或其他控件。
- 與乘客交談。
- 化妝。
- 進食。
- 看著孩子或寵物。

開車時避免這些干擾。

## 手機和短信

手機是分心駕駛的主要因素。駕駛時使用手持手機是不安全和非法的。

除非您是未成年人，否則司機應只在必要時以免提模式使用手機。

以下是幫助您避免手機分心並專注於安全駕駛的方法：

- 如果手機響了，請不要接聽。請讓電話轉到語音信箱。
- 如果您必須撥打電話，請遠離道路。
- 如果可能，讓乘客撥打電話。
- 使用音頻導航功能。駕駛時不要輸入導航指示。
- 不要調整手機上的音樂。
- 只在緊急情況下撥打電話尋求幫助。
- 將手機安裝在擋風玻璃、儀表板或中控台上。手機不能 不能遮擋您的視線。
- 滑動使用或輕觸安裝好的電子設備。

在下列情況中，切勿使用您的手機：

- 在危險的情況下。
- 通話可能會分散您的注意力。
- 開車時發送短信或電子郵件，除非使用語音轉文字功能。

## 熟悉新技術

車輛技術一直在進步。我們將在道路上看到更多自動駕駛車輛和配備高級駕駛輔助系統 (ADAS) 的車輛。配備這些系統的車輛對道路狀況的反應可能與人類駕駛員不同。

## 注意一氧化碳

所有燃油車輛都會產生一氧化碳。一氧化碳是一種致命的、無味的氣體，從車輛的排氣管中釋放出來。一氧化碳中毒的症狀包括：

- 疲勞
- 打哈欠
- 頭暈
- 噁心
- 頭痛
- 耳鳴

定期檢查排氣系統以防止一氧化碳中毒。此外，當您啟動發動機、駕駛時以及發動機在停車時運轉時，讓車窗部分打開。切勿在您的車庫門關閉時運行發動機。

# 免持 手機



駕駛者的手機須安裝在車輛的擋風玻璃、儀錶盤、或中心控制台上。

它不能遮擋駕駛者看清對道路的視線。

您只需透過簡單的滑動或觸摸來使用已安裝的手機。

未成年人在駕駛時使用免持裝置是違法的。



## 第12章節 酒精及藥物

加州酒後駕車 (DUI) 法律適用於酒精和藥物。在酒精或任何影響您安全駕駛能力的藥物的影響下駕駛是違法的。法律不區分該藥物為處方藥、非處方藥或非法藥物。它們都會影響您安全駕駛和對所見所聞做出反應的能力。

無論您多大年齡，在以下情況下開車都是違法的：

- 以任何形式過量飲酒。這包括止咳糖漿等藥物。
- 服用任何影響您駕駛能力的藥物。這包括處方藥或非處方藥。
- 使用任何會降低您安全駕駛能力的酒精或藥物組合。

確保您閱讀藥物標籤並了解您使用的任何藥物的效果。如果執法人員認為您在藥物或酒精影響下駕駛，他們有權要求您進行血液或尿液檢測。如果您拒絕駕駛，DMV 將暫時取消或吊銷您的駕駛權。

### 在車輛中使用或持有酒精或大麻產品

法律對隨身攜帶酒精或大麻產品非常嚴格。在您駕駛或乘車時，飲酒、吸煙或食用大麻產品是違法的。車輛內運輸的酒精製品容器必須是完整、密封且未開啟的。如果它不是密封的，您必須將容器放在後備箱或乘客不坐的地方。（如果您是搭乘公共汽車、出租車、露營車或房車的乘客，則該法律不適用。）貯物箱內存放已經開封的酒精製品容器也屬於違法行為。

## 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限量

當您飲酒時，酒精會進入您的血液。您的血液酒精濃度測量會顯示出血液中的酒精含量。

如果您有以下血液酒精濃度 (BAC)，則開車是違法的：

- 血液中酒精濃度達到 0.08% 或以上 (如果您年滿 21 歲)。
- 血液中酒精濃度達到 0.01% 或以上 (如果您未滿 21 歲)。
- 任何年齡的 0.01% 或以上 (如果您在 DUI 緩刑期間)。
- 如果您駕駛的車輛需要商業駕駛執照 (CDL)，則為 0.04% 或更高。
- 如果您駕駛乘客出租車，則為 0.04% 或以上。

如果您在開車時血液酒精濃度 (BAC) 超過合法範圍，執法人員可以指控您 DUI。即使您的血液酒精濃度 (BAC) 低於法定限制，也不意味著您可以安全駕駛。幾乎每個人都會感受到酒精的負面影響，即使水平低於法定限制。根據您受損的嚴重程度，即使沒有進行血液酒精濃度 (BAC) 測量，您也可能因酒後駕車被捕並被定罪。

下表顯示了基於飲酒量、性別和體重的血液酒精濃度 (BAC) 估計值。請記住，即使是一杯酒也會影響您安全駕駛的能力。

飲酒杯數		血液酒精濃度 (BAC) 限量 T男錶 (M) / 女錶 (F)							駕駛條件	
		體重 (磅)								
		100	120	140	160	180	200	220	240	
0	M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安全駕駛時的酒精濃度
	F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1	M	.06	.05	.04	.04	.03	.03	.03	.02	駕駛技術受損
	F	.07	.06	.05	.04	.04	.03	.03	.03	
2	M	.12	.10	.09	.07	.07	.06	.05	.05	
	F	.13	.11	.09	.08	.07	.07	.06	.06	
3	M	.18	.15	.13	.11	.10	.09	.08	.07	達到法定醉酒濃度
	F	.20	.17	.14	.12	.11	.10	.09	.08	
4	M	.24	.20	.17	.15	.13	.12	.11	.10	
	F	.26	.22	.19	.17	.15	.13	.12	.11	
5	M	.30	.25	.21	.19	.17	.15	.14	.12	
	F	.33	.28	.24	.21	.18	.17	.15	.14	

飲酒40分鐘，減去0.01%。  
1杯酒=1.5盎司的80度烈酒、12盎司的5度啤酒、或者5盎司的12度葡萄酒。  
100個人中超過上述限額者不足5人。

**附註：**這些法律也適用於水上駕駛。在駕駛船隻、水上摩托艇、滑水板、水上飛機或類似船隻時飲酒和/或吸毒是違法的。在加州港口和航行法 (California Harbors and Navigation Code) 中了解更多資訊。

## 酒駕逮捕

當您在加利福尼亞開車時，如果執法人員懷疑您有酒駕，您同意進行呼吸、血液或尿液測試。如果您同意進行初步酒精篩查 (PAS) 和/或呼氣測試，您可能仍需要進行血液或尿液測試以檢測藥物的存在。如果您拒絕進行呼吸、血液和/或尿液檢測，DMV 將暫停或撤銷您的駕駛特權。

如果您因酒後駕車被捕：

- 加利福尼亞州的行政法要求 DMV 暫時取消您的駕駛權。
- 執法人員可能會拿走您的駕照並發給您 30 天的臨時駕照。
- 您可以在被捕之日起 10 天內申請 DMV 行政聽證會。

## 被法庭判定為酒後或服用藥物後駕駛

如果您被判酒後或服用藥物駕駛，DMV 將暫時取消或吊銷您的駕駛權。

- 您還必須完成杜絕酒後駕駛 (DUI) 計劃的培訓。
- 您必須提交一份加州保險證明證書 (SR 22/SR 1P)。
- 您必須支付任何適用的許可證重新頒發和/或限制費用。
- 您可能還被要求在車上安裝點火器聯鎖裝置 (IID)。

如果您被判酒駕，以下是一些額外的處罰：

- 您可能會被判處最多 6 個月的監禁。
- 您可能需要支付 390 至 1000 美元的罰款。
- 執法部門可能會扣押您的車輛，您可能需要支付倉儲費。
- 如果您在藥物或酒精的影響下駕駛時造成嚴重傷害或死亡，您可能會面臨民事訴訟。

所有 DUI 判決都將在與機動車輛管理局的記錄中保存十年。如果您在此期間收到任何其他酒後駕車，法院和/或 DMV 可能會給您更嚴厲的懲罰。

## 未滿 21 歲的駕駛者

如果您未滿 21 歲，則有關於持有和飲酒的額外法律。

攜帶酒精：

- 除非 21 歲或以上的人與您同行，否則您不得在車內攜帶烈酒、啤酒或葡萄酒。容器必須裝滿、密封且未開封。如果打開，酒精必須保存在後備箱或乘客不坐的地方。例外：如果您為持有場外酒類銷售許可證的人工作，您可以在密閉容器中攜帶酒精飲料。
- 如果您被發現在車內攜帶酒精飲藥，執法部門可以扣押您的車輛長達 30 天。法院可能對您處以最高 1000 美元的罰款並吊銷您的駕照 1 年。如果您還沒有駕照，法庭可能會要求 DMV 將您的第一個駕照推遲最多 1 年。

飲酒：

- 如果執法人員懷疑您飲酒，他們可以要求您進行手持呼氣測試、初步酒精篩查測試 (PAS) 或其他化學測試。
- 如果您因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為 0.01% 或以上，的被定罪 DUI，您的駕駛權將被吊銷 1 年。
  - 初犯您必須完成許可的杜絕酒後駕駛計劃教育培訓。
  - 如果您有更多的違規行為，您可能需要完成更長的杜絕酒後駕駛計劃培訓。
- 如果 PAS 顯示您的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到 0.05%，警員可要求您接受呼氣檢驗或血液檢驗。
- 如果稍後的測試顯示您的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0.05% 或以上，您可能會因酒後駕車被捕，並且您的駕駛權可能會被暫時取消。

## 第13章節 車輛登記要求

您需要在加利福尼亞州註冊您的車輛才能在該州使用。有關註冊車輛的更多資訊和快速指南，請訪問 [dmv.ca.gov/vrservices](http://dmv.ca.gov/vrservices)。

### 購買或出售車輛

當您購買車輛時，您有 10 天的時間將車輛的所有權轉讓給您自己。

如果您將車輛出售給他人，您必須在 5 天內通知 DMV。您可以使用轉移和免除責任通知 (NRL) 來執行此操作，請訪問 [dmv.ca.gov/nrl/](http://dmv.ca.gov/nrl/)。

### 外州車輛

如果您的車輛在其他州或國家/地區註冊，則必須在加利福尼亞州註冊。在您成為居民或在該州找到工作後，您有 20 天的時間來登記您的車輛。請參閱「第 3 節：加州駕照」來了解有關居留的更多資訊。

確保車輛符合加州廢氣排放法。如果車輛不符合條件，加利福尼亞州 DMV 將無法批准註冊車輛申請。

### 非居民軍事人員

如果您是 非居民軍事人員，您可以使用帶有您所在州牌照的車輛。您的車輛也可能有您上次派駐所在州的車牌。當車牌到期時，您可以在您的家鄉更新註冊或在加利福尼亞註冊車輛。



保持機動性  
和獨立性

# 任何疑問?

請詢問你的年長人士駕駛專員或外展協調員!

請致電最近你的分區辦事處或瀏覽我們的年長人士網站 [dmv.ca.gov](https://www.dmv.ca.gov)。

沙加緬度和北加州各縣  
(916) 657-6464  
(916) 657-7109

舊金山、屋崙和灣區各縣  
(510) 563-8998

洛杉磯和中央海岸各縣  
(310) 615-3552

橙縣和聖地牙哥各縣  
(714) 705-1588

年長人士駕駛專員和外展計劃 「安全駕駛之道」



## 第14章節 財務責任、保險要求及碰撞

開車時，您必須隨身攜帶財務責任證明（保險）。如果您被攔下或發生碰撞，您必須將其出示給執法人員。如果您無法出示證據，您可能需要支付罰款，執法部門可能會沒收您的車輛，並且 DMV 可能會暫時取消您的駕照。

如果出現以下情況，DMV 可能會暫時取消您的駕照：

- 您捲入了碰撞事故並且沒有保險。
- 您擁有的車輛發生了碰撞，DMV 不確定誰在駕駛。
- 碰撞不在您的保險範圍內。

### 保險要求

您的保險必須至少涵蓋：

- 15,000 美元，針對只有一人死亡或受傷的情況。
- 30,000 美元，針對超過一人死亡或受傷的情況。
- 5,000 美元，針對財產損失的情況。

在您購買保險之前，請確保代理人、經紀人或保險提供商獲得加州保險部的許可。致電 1-800-927-HELP 熱線進行驗證。

### 低成本保險

如果您無法承擔責任保險，您有資格享受《加州低成本汽車保險計畫》如需更多資訊，請訪問 [mylowcostauto.com](http://mylowcostauto.com) 或致電 1-866-602-8861。

## 碰撞記錄

如果您捲入導致 1000 美元損失的碰撞事故，或者有人受傷或死亡，DMV 會將其添加到您的駕駛記錄中。誰造成了碰撞並不重要。碰撞必須由您、碰撞中涉及的其他司機和執法部門（如果有舉報）報告。

## 碰撞、保險和未成年人

父母或監護人必須對 18 歲以下的司機承擔經濟責任。如果發生碰撞，他們必須支付損害賠償和罰款。

當駕駛年滿 18 歲時，父母或監護人不再負責。年滿 18 歲的駕駛員需承擔自己的經濟責任。

## 第15章節 老年人與駕駛

年長駕駛員通常對駕駛有獨特的需求和擔憂。為了解決這些問題，我們專門為年長者駕駛建利了一份特殊的年長人士安全駕駛指南。該指南為年長的駕駛員提供了重要的安全資訊（但並非旨在作為考試準備的學習指南）。

要查看或下載 高級安全駕駛 指南

(*Senior Guide for Safe Driving*, DL 625), 請訪問 [dmv.ca.gov](http://dmv.ca.gov)。您也可以在地 DMV 辦公室獲取副本，或致電 1-800-777-0133 將副本郵寄給您。老年人特殊興趣司機指南 (*Seniors' Special Interest Driver Guide*) 可在我們的網站 [dmv.ca.gov/seniors](http://dmv.ca.gov/seniors) 上找到。

有關作為年長人士駕駛的資訊，您可以聯繫您所在地區的年長人士監察員計劃 (*Senior Driver Ombudsman Program*):

洛杉磯和中海岸各縣 (310) 615-3552

沙加緬度和北加州各縣 (916) 657-6464

橙縣和聖地牙哥縣 (714) 705-1588

舊金山、奧克蘭和灣區 (510) 563-8998

### 年長駕駛者計劃 (MATURE DRIVER PROGRAM)

年長駕駛者計劃是向年滿 55 歲的駕駛者提供的 8 小時課程。該課程涵蓋與年長駕駛者特殊利益相關的多項內容。

如果您完成了年長人士駕駛員計劃，您的保險公司可能會提供折扣。與您的保險提供商聯繫並提供您的完成證書副本。您的證書有效期為三年。您可以透過完成另一個四小時的課程來進行更新。

您可以透過 DMV 批准的提供商參加該課程。訪問 [dmv.ca.gov](http://dmv.ca.gov) 了解更多資訊，包括您附近的位置。

## 年長人士身分證

年滿 62 歲或以上的申請人有資格獲得免費的老年人身分證。由於健康狀況而無法繼續安全駕駛的任何年齡的駕駛員都可能有資格將駕駛執照換成免費身分證。身分證僅作為身份證明。  
[dmv.ca.gov/id-cards](https://dmv.ca.gov/id-cards) 上找到。

## 第16章節 詞彙表

條款	定義
後輪駕駛考試	駕駛考試，您可以控制車輛，並且有一位正在評估您的駕駛技能的 DMV 教練陪同。
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您的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是您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例如，如果您的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為 0.10%，則意味著 100 毫升血液中含有 0.10 克酒精。以 0.08% 或更高的血液中酒精濃度 (BAC) 開車是違法的。
固定的凝視	當您盯著正前方的車輛而不是四處移動視線來了解其他車輛和您周圍的環境時。這是危險的，因為它可能導致碰撞。
家用車	最初為人類居住而設計的機動車輛，為人類居住而永久改變，或永久附有露營車。
HOV 專用道	高乘載車輛專用道 (HOV) 這是供一定人數車輛通行的車道。如果您未達到道路標誌上列出的最少人數，則不應在 HOV 專用是上行駛。
快速啟動	跨接啟動器如果您的車輛電池沒電了，跨接啟動可以透過使用跨接電纜臨時連接到另一輛車的電池來幫助啟動車輛。
限制線	十字路口或人行橫道前的道路上的白線。限制線顯示司機該在哪裡停下來。
行人	步行或乘坐車輛或自行車以外的其他東西 (如溜冰鞋或滑板) 旅行的人。行人也可以是指使用三輪車、四輪車或輪椅作為交通工具的殘障人士。
周邊視覺路權	當您直視前方時，您可以在視野兩側看到的東西。幫助確定在車輛、行人和騎自行車的人在道路上相遇的情況下允許誰先行。能先走的人有「先行權」。其他車輛和騎自行車的人必須等待擁有先行權的人通過。

條款	定義
巷道	車輛行駛的土地。
行人專用時相	十字路口的「行人專用時相」向行人發出步行信號，以便他們可以同時向各個方向行走，包括斜向行走。
3 秒規則	一種駕駛規則，可幫助您估計您應該與其他車輛保持多近的距離。當您前方的車輛通過某個點例如路標時，請數三秒。如果您在數完之前已經超越該位置，就說明您跟車過近。
交通引文	交通罰單也稱為罰單，是執法部門因違反交通法而發出的正式傳票。
中型客運共乘	中型客運共乘允許多人共享同一輛車，類似於拼車，但規模更大。一輛中型客運通常可容納 5 至 15 人。
禮讓	禮讓意味著等待、減速並準備停車（如有必要），讓其他有先行權的車輛或行人通過。

# 聯絡我們





**不扣吃罰單**